



GILF

第 29 届中国·古镇国际灯饰博览会

2023. 10. 22-26



参展商手册

GLE^X

中山古镇灯都博览有限公司

a member of **sinexpo** | **informa**markets

目 录

1. 欢迎辞.....	5
2. 参展流程.....	6
3. 特别提醒.....	7
4. 重要事项时间表.....	10
4.1 各项表格提交时间.....	10
4.2 搭建期间展商工作时间.....	10
4.3 开展期间展商工作时间.....	11
4.4 撤展工作时间.....	11
5. 绿色优化展台计划.....	12
6. 展会重要信息.....	16
6.1 展览地点.....	16
6.2 展品展示.....	16
6.3 进出馆凭证.....	16
6.4 标准展位.....	16
6.5 参展商证、施工证申领说明.....	17
6.6 标准展位用电.....	18
6.7 其他重要信息.....	18
6.8 展品演示及操作规定.....	18
6.9 保险和责任.....	19
6.10 环保方针.....	20
6.11 个人物品和展品安全.....	21
6.12 主场搭建商.....	21
6.13 其他信息.....	21
6.14 展馆参数.....	22
7. 标准展位管理.....	24

GUZHEN LIGHTING FAIR

7.1 标准展位的规定	24
7.2 标准展位类型:	25
• 馆内普通标准展位结构示意图 (9 方):	25
• 前厅普通标准展位结构示意图 (9 方):	26
• 豪华标准展位结构示意图 (9 方):	27
8. 展位搭建与管理	28
8.1 搭建商保险	28
8.2 展位高度限制	28
8.3 展位设计图	28
8.4 搭建商相关收费、证件、货运车停车证	29
8.5 撤馆	29
8.6 劳动防护用品	30
8.7 紧急通道/消防通道	30
8.8 展位搭建 (请展商认真阅读, 如违反, 将按相关规定扣除押金)	31
8.9 展位背板	32
8.10 空箱堆放	32
8.11 登高作业	32
8.12 电气安装	33
8.13 油漆	34
8.14 展位清洁	34
8.15 禁止吸烟	34
8.16 地面承重	34
8.17 垃圾清理服务	35
8.18 展馆顶部吊点	35
8.19 推荐物流承运商	35
8.20 推荐搭建商	36
9. 服务项目及相关表格	38
9.1 展具租赁申请表	39
9.2 展位用电申请表	41
9.3 光地展位装修申报表	42
9.4 光地展位施工人员证件申请表	43

GUZHEN LIGHTING FAIR

9.5 保险规定	44
9.6 展位押金扣款制度	45
9.7 标准展位改光地申报表	46
9.8 发票、退押金申请表	49
9.9 印刷品及现场广告征订表	50
9.10 会议活动申请表	51
9.11 服务人员申请表	52
9.12 车辆出入管理须知	53
9.13 展位网络	54
9.14 展馆主分会场位置图及交通指南	55
9.15 餐饮指南	57
10. 布、撤展车辆进场路线	58
11. 对参展企业或展品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的投诉、处理条例	59
第一章 总则	59
第二章 投诉管理	59
第三章 投诉流程	59
第四章 处理程序	61
展会知识产权提请投诉书	62
投诉、处理流程	63
12. 紧急措施	64
12.1 应急电话	64
12.2 安全出口	64
12.3 医疗救助	64
12.4 火灾	64
12.5 撤离	64

1. 欢迎辞

尊敬的各位展商：

您好！

十分荣幸欢迎您参加“第 29 届中国·古镇国际灯饰博览会”、“2023 中山古镇灯饰生产设备展（秋季）”、“2023 中山古镇户外及智慧照明展（秋季）”、“2023 中山古镇智能家居及软装饰品展（秋季）”。为协助贵司更加有效地做好参展准备工作，使整个参展过程有条不紊地进行，请您详细阅读此本《参展商手册》。

我们提醒各位展商注意：

在截止日期前填好所需表格，E-mail 发至承办方各指定服务商。

即日起欢迎您通过网站 https://www.jiagle.com/dengshi_dengbohui/canzhanxuzhi 快速填写各项表格。

如有任何疑问，欢迎垂询。

衷心感谢各位的大力支持与配合，并期待与您相会于古镇灯博会。

致礼！

主办单位：中山市人民政府

中国照明电器协会

承办单位：中山市古镇镇人民政府

中山古镇灯都博览有限公司

展会主场搭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谷先生

手 机：18925113636 / 13826200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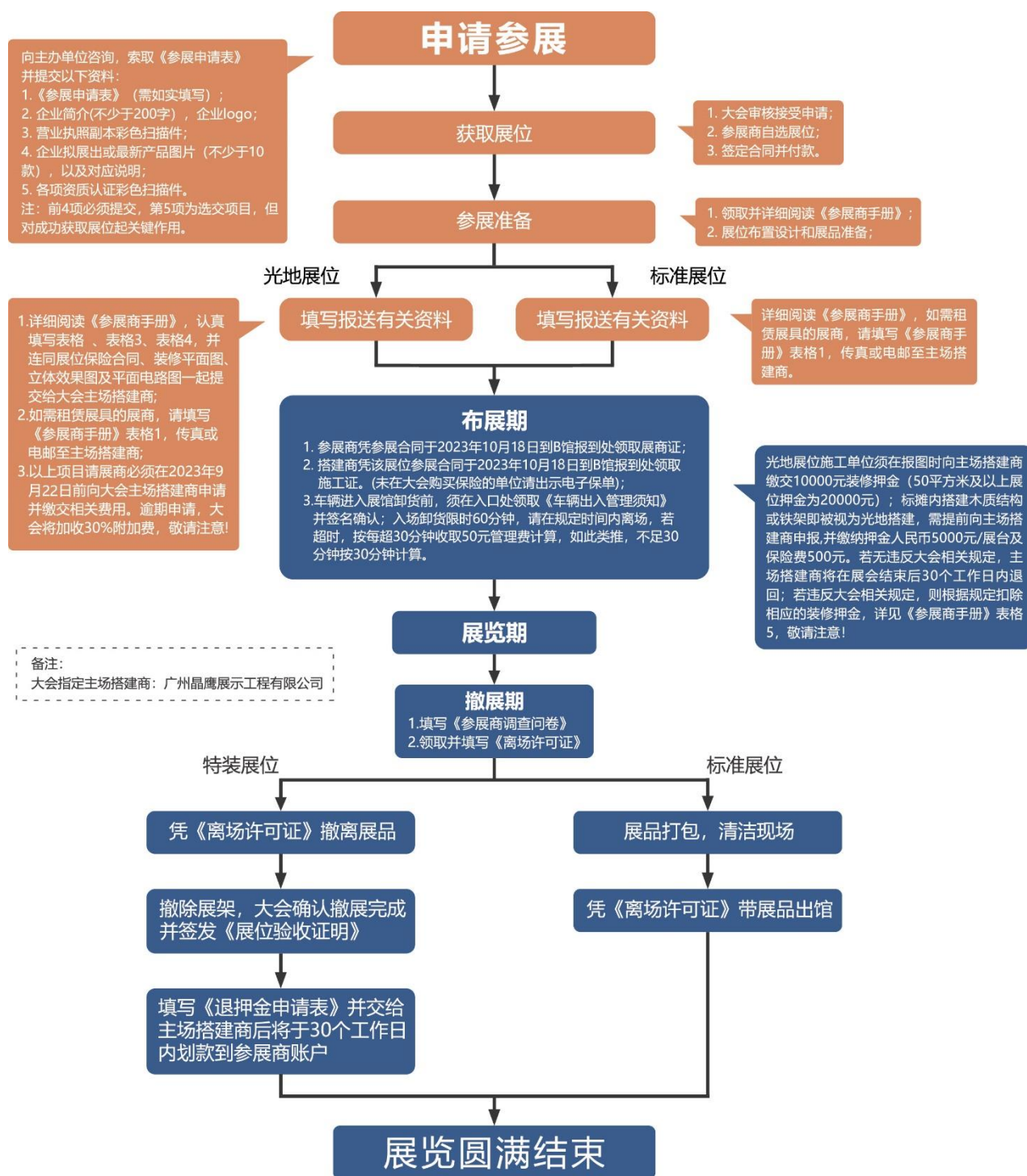
电 话：020-89629830 / 020-84208015

A、B、C 馆报图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

D、E、F、G 馆报图邮箱：562659024@qq.com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大涌街 16 号二楼 201 室

2. 参展流程



展会主场搭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谷先生

手机：18925113636 /13826200416

电话：020-89629830 /020-84208015

A、B、C馆报图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D、E、F、G馆报图邮箱：562659024@qq.com。

3. 特别提醒

各位展商，您好！为使此次展会顺利开展，请您务必仔细阅读《参展商手册》，以下问题请特别注意：

1. 光地搭建商必须在 2023 年 9 月 22 日前将搭建商营业执照（盖章）、展位平面图、立体效果图、电路平面图、用电申请表（表格 2）、保险单、施工人员证件申请表等相关表格(以上图纸表格需盖公章)电子版发邮件至主场搭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A、B、C 馆报图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D、E、F、G 馆报图邮箱：562659024@qq.com），并支付电费、管理费（每平方米 20 元），如逾期未报图、缴费，主场搭建商将加收 30%管理附加费。9 月 30 日后进行光地改标准展位的，除补差价外，还需加收标位费的 20%。
2. 光地搭建商报图时需向主场搭建商缴纳施工押金人民币 10000 元/展位（50 m² 及以上面积展位押金为 20000 元），填写《退押金申请表》（表格 9）。展会结束后若无违反大会相关规定(详见表格 7)，主场搭建商将在 30 个工作日内退回；若违反，则根据规定扣除相应装修押金。
3. 光地搭建商务必在报电报图向主场搭建商购买或提供：累计保额不低于 8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100 万元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单据。对不按规定购买保险的搭建商，大会将拒绝其入场施工。（详见 P44 表格 5）
4. 展商如需向展会主场搭建商预订展具，请务必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向主场搭建商汇款。如逾期或在展会现场租借，主场搭建商将收取 20%附加费。
5. 展馆布展时间为 10 月 19-21 日，详见在第 10 页重要事项时间表，如需加班，请在当天 16:00 前到服务中心申请，收费为 1000 元/小时。
6. 车辆进入展馆卸货前，须在入口处领取《车辆出入管理须知》并签名确认；入场卸货限时 60 分钟，请在规定时间内离场；若超时，按每超 30 分钟收取 50 元管理费计算，如此类推，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7. 请参展商务必聘请有资质的装修公司进行展位搭建，务必聘请有电工证的电工进行接线。

GUZHEN LIGHTING FAIR

装修公司施工人员进场施工时必须戴好安全帽，展馆内不准吸烟，不得携带台式电锯入场施工，展位内不能现场喷漆，不能在地面打钉、钻孔，如有违反，我司将按规定扣除相应的押金。（详见表格 7）

8. 根据市消防部门规定，所有展位搭建必须采用阻燃材料，严禁封闭展位顶部。光地展位严禁使用弹力布，木结构装修须使用阻燃板。展台内部拉电线需套上保护管，以免发生火灾。一经发现违规，展馆有权停止其展位的展出。光地展位必须配置灭火器。每天展览结束后，请光地展位展商关闭展位内所有灯光和电器，否则展馆将切断该展位电源，所产生的后果由该展商和其承包商承担。
9. 展商需自觉配合大会对材料阻燃性进行检验，所有展位搭建必须采用阻燃材料。如发现违规，不得进场、停止施工，更换合规材料后方可布展，否则将扣除 50% 装修押金。
10. 光地展位展商必须在进行装修自己展位的同时装饰和修缮高出邻旁展位的背板。如您搭建的展位高于毗邻的展位，请用防火质地的材料将您展位的背板封住，注意美观，不得在背板上制作广告。
11. 开展后，展馆入口将采用人脸比对系统，展商须携带身份证，在当日内不能将展商证转借他人使用，否则将禁止入场。
12. 展商不得摆放与展会无关的产品（只限于《参展合同》参展产品项中注明的范围），一经发现，承办方有权立刻封掉其展位，并无需作出任何赔偿及保留一切追究权利。
13. 为保证展览会有一个和谐、安静的商务洽谈环境，展商禁止使用喇叭、乐器等扩音设备进行宣传；不准在展位内高喊口号，展位音量应控制在 60 分贝以下。如有违反，经提醒无效，承办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甚至对展位实行断电，其后果由展商自负。请各参展商务必配合，文明展出。
14. 为保证展览会有一个整洁、文明的环境，禁止展商在展馆、洗手间等公共地方张贴广告，不得将物品放置在展位外通道；禁止在公共区域派发传单或聘请造型古怪、奇装异服、人体彩绘的人士进行任何形式的宣传活动。如有违反者，大会将进行处罚，并进行停电处理。
15. 为保证展览会有一个安全卫生的环境，严禁展商携带打火机、刀具等违禁品入场，同时不得携带未满 18 岁人士入场。如有违反，其后果由展商自负。

GUZHEN LIGHTING FAIR

16. 关于垃圾清运：撤展期间，为减轻展馆周边的交通压力，节省展商、搭建商的运输成本，可委托主场搭建商拆除展位、清理废弃物，联系：方波，13570229613，费用：20 元/平方米，以各展位面积为准。
17. 为了保障展览的安全，主、承办方可能会额外收集参展商参展人员的身份识别数据（可能包括身份证/护照（包括港澳通行证、台胞证）号码、该证件的扫描件以及您的照片）。该等额外的身份识别数据将会在您参加展览后的合理时间内保存在英富曼的数据库。如法律要求或政府机关合法要求，英富曼可能会为预防犯罪的目的分享您的个人信息（包括任何额外的身份识别数据）。如没有该等身份识别数据，英富曼将不能处理您的【参展商证件申请】。

4. 重要事项时间表

4.1 各项表格提交时间

截止日期	事项
2023 年 9 月 22 日	表格 2：展位用电申请表（必填）
	表格 3：光地展位装修申报表（必填）
	表格 4：光地展位施工人员证件申请表（必填）
	表格 5：搭建商保险须知（必读）
2023 年 9 月 30 日	表格 1：展具租赁申请表
	表格 7：标准展位改光地申报表
	表格 8：主场管理发票、退押金申请表（必填）
	表格 9：印刷品及现场广告征订表
	表格 10：会议活动申请表
	表格 11：服务人员申请表

4.2 搭建期间展商工作时间

2023 年 10 月 19-21 日	8:00 — 20:00	共 3 日
- 所有展位布展必须在 10 月 21 日 18:00 前完成，届时将全面清场封馆。 - 车辆进入展馆卸货前，须在入口处领取《车辆出入管理须知》并签名确认；入场卸货限时 60 分钟，请在规定时间内离场；若超时，按每超 30 分钟收取 50 元管理费计算，如此类推，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 参展商可于 10 月 19-20 日申请加班至 24:00。如需加班，请在当天 16:00 前到服务中心申请并交纳加班费，费用以现金方式缴纳，加班收费为 1000 元/小时(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 10 月 20-21 日为机械进场时间，大会提供免费叉车服务，请 D、E 馆展商把握时间。 - E 馆在整个展期均不允许叉车进入。E 馆地面承重 200kg/平方米，请展商合理安排展品。		

GUZHEN LIGHTING FAIR

4.3 开展期间展商工作时间

2023 年 10 月 22-25 日	8:30 -17:30 (17:00 停止入场及办证)
2023 年 10 月 26 日	8:30 -14:00 (13:00 停止入场及办证)
为确保贵司物品安全，建议参展商准时入场，看管展品及财物。	

4.4 撤展工作时间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4:00-22:00
1、参展商于 13:30 后方可打包展品，撤展车辆须在 14:00 以后才能进入展览中心内。 2、参展商须按照大会规定时间内完成撤展工作，包括光地展台的清拆和垃圾清理。逾期未清理的，大会将聘请第三方公司进行清理，并在施工押金中按 20 元/方扣除相关费用。	

5. 绿色优化展台计划

尊敬的参展商、服务商：

为应对气候变化,实现可持续发展,我国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庄严承诺,“十四五”规划也将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列入其中。会展行业顺势而行,2021 年 2 月,国家出台《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推进会展业绿色发展,指导制定行业相关绿色标准,推动办展设施循环使用”。

在此,我们响应国家对于绿色、可持续发展的号召,实施绿色优化展台计划,倡导各参展企业要求展台搭建商在设计、制作、现场施工等过程中尽量使用绿色环保、可回收的装饰材料,同时减少印刷品的派发,尽量采用电子化。

1.Q:什么是一次展台?

A:特装或光地展台的搭建材料仅单次使用,展会结束后拆除丢弃,不再重复使用。

2.Q:什么是绿色优化展台?

A:逐渐淘汰一次性展台,减少展台产生的废弃物,优化展台的可持续性使用。

3.Q:绿色优化展台的意义?

A:显著减少展台废弃物和碳排放,营造更安全、优质的展场工作环境。

4.Q:展商可获得什么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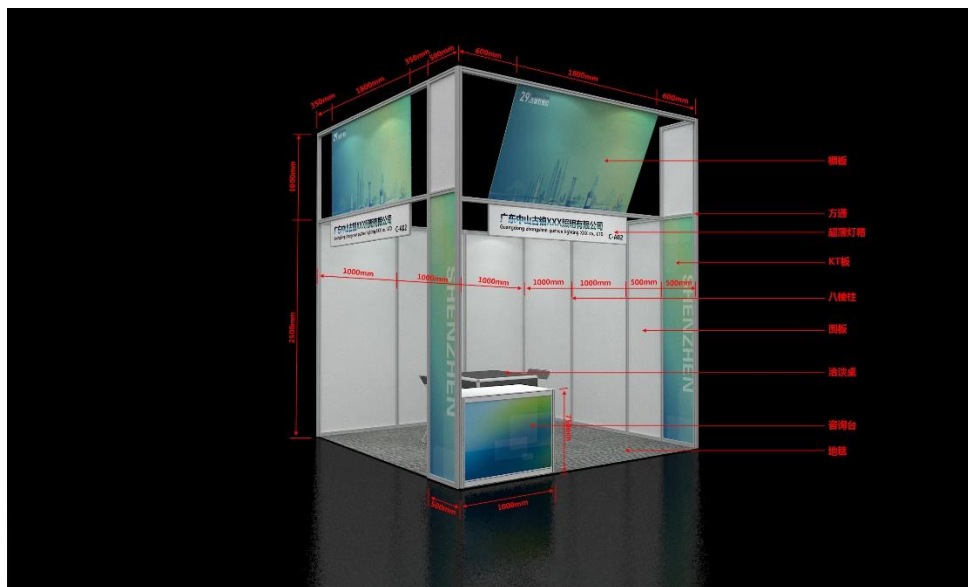
A:搭建、拆卸展台的工序更顺畅、高效,彰显参展品牌的可持续形象。

5.Q:如何实践这个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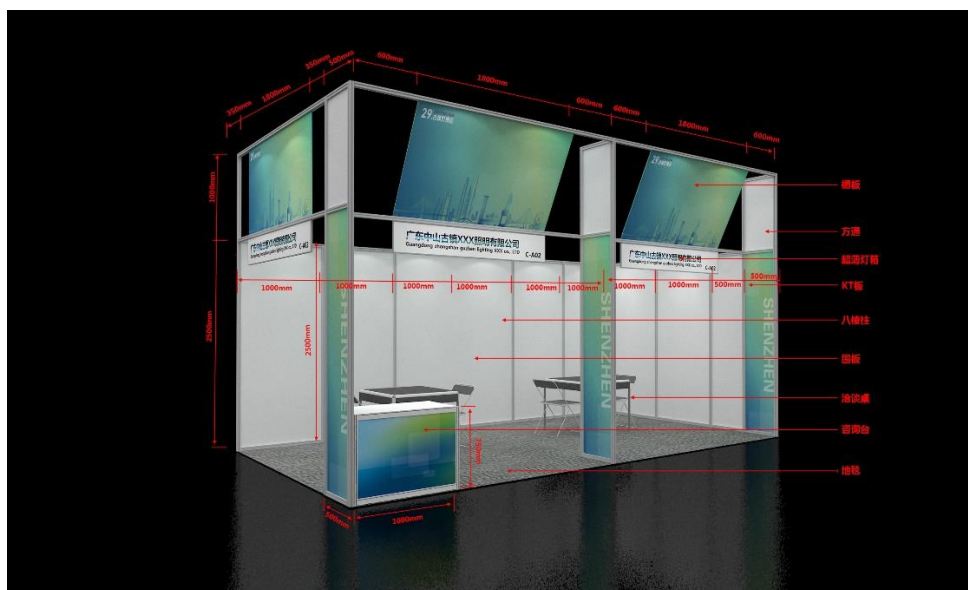
A:大会与主场承建商合作,向展商推广、提供绿色环保、可重复使用的展位设计、搭建方案,案例如下:

GUZHEN LIGHTING FAIR

9 平方米展位 (3x3m) :



18 平方米展位 (3x6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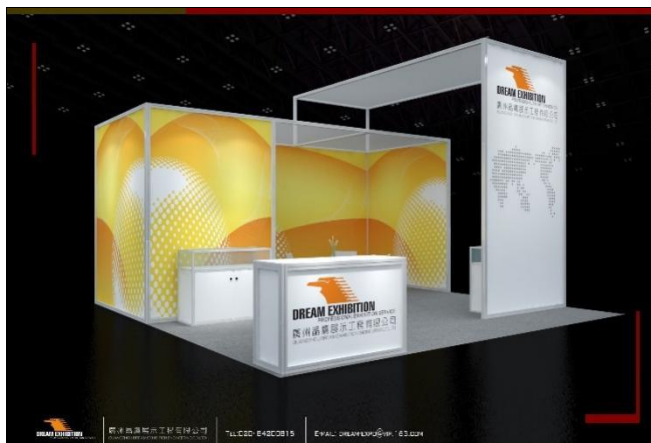
绿色展位由大会统一搭建，基本配置包括（每 9 平方米）：

1. 围板：2.5m 高，展位以围板分隔，面向通道的一侧均不安装；门头高 3.5 米。
2. 楣板和屏风：材料为灯箱和 KT 板。灯箱楣板使用的中英文企业名称将以《参展合同》所提供的为准；门头 KT 板我司将按大会统一设计画面安装
3. 地柜：按每参展商一个地柜的标准配置，规格为：100cm (L) ×50cm (W) ×75cm (H) ，不带锁；

GUZHEN LIGHTING FAIR

4. 其他配置：洽谈桌椅一套（包括洽谈桌一张、椅三把套）、废纸篓一个、地毯、插座一个（5A）。
5. 该展位由方铝和围板搭建而成。

36 平方米以上展位：



图片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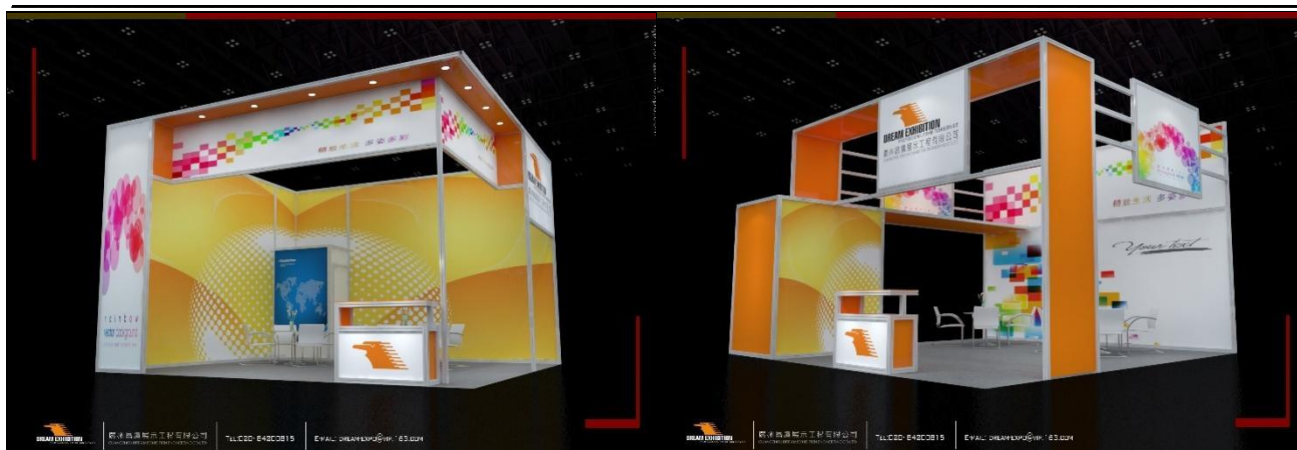
图片 2



图片 3



图片 4



图片 5

图片 6

序号	大小	材质	租赁价格（不含税）
图一	36	铝型材为主	22000
图二	36	铝型材为主	27000
图三	36	铝型材为主	23000
图四	36	铝型材为主	22000
图五	36	铝型材为主	28000
图六	36	铝型材为主	22000

以上展位申请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逾期将不接受申请。详情请联系大会业务员。

6. 展会重要信息

6.1 展览地点

展览会将在灯都古镇会议展览中心举行。

展馆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古镇镇东兴东路 138 号 电话: 0760-22353188

6.2 展品展示

展商必须在 2023 年 10 月 22-26 日的整个展览期间展示其展品。在展览会正式结束之前，任何展商不得擅自将展品撤离展馆。在整个展期以及进、撤馆，展品装卸期间，展商都必须指派专人在场。

6.3 进出馆凭证

1. 现场察看

展商如需在展前勘察场地，可联系承办方作出安排。

2. 展商证

详见参展商证、施工证申领说明。

3. 运输车辆出入证

车辆进入展馆卸货前，须在入口处领取《车辆出入管理须知》并签名确认。

6.4 标准展位

标准展位的改动

未经承办方批准，展商不得对标准展位进行改动。任何改动要求都必须得到承办方的书面批准，所产生的附加费用由展商承担。如果展商指定搭建商或者展商自行对标准展位进行改动布置，展商及其搭建商必须仔细阅读并理解本手册——展位搭建与管理。

6.5 参展商证、施工证申领说明

参展商证、临时施工证分配数量	参展商证：9-18 平方米:N+2；19-29 平方米:N+3；30 平方米以上:N+4 临时施工证（特装）：N+3； 标准展位与豪华标摊不分配临时施工证。 - N 是展位个数，每 9 平方米/个。 - 参展人员进馆凭证，整个布展、展览及撤展期有效。																
参展商证网上登记流程	1. 登记时间为即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21 日 17：30 前。 2. 微信扫描二维码，凭企业账号和密码登录(向相关业务员索取)或在 denggle.com，登陆后进入用户中心，选择“展商证件申请”。  3. 填写展期到场的参展人员姓名和身份证号码进行实名认证 (为配合大会进一步提高展会的专业水平)，保存并提交。每个姓名都对应固定的证件号，如下图，如需增加证件，可进行线上购买并完成实名认证。 <table><tr><th>证件号</th><th>姓名</th><th>二代居民身份证号码</th><th>操作</th></tr><tr><td>GA202861901</td><td> </td><td> </td><td>解绑</td></tr><tr><td>GA202798602</td><td> </td><td> </td><td>解绑</td></tr><tr><td>GA207815803</td><td> </td><td> </td><td>解绑</td></tr></table> *每个参展商证为100元，如需新增，可点击购买 - 逾时登记或额外申请超出分配数量的，需支付人民币 100 元/个的参展商登记工本费。 - 如需解绑及变更参展人员，可在 2023 年 10 月 19-25 日下午 17：30 至次日早上 8：30，对绑定的证件进行解绑，并把需要替换的参展人员进行实名绑定。解绑后，原登记人员将失去入场资格，请谨慎操作。	证件号	姓名	二代居民身份证号码	操作	GA202861901			解绑	GA202798602			解绑	GA207815803			解绑
证件号	姓名	二代居民身份证号码	操作														
GA202861901			解绑														
GA202798602			解绑														
GA207815803			解绑														
参展人员证件领取流程	1. 领取时间：2023 年 10 月 18-21 日 9:00-17:30 2. 凭《参展合同》原件于到 B 馆报到处领取纸质参展商证、临时施工证。 - 逾期领取证件者，请联系相关业务员。 - 领取证件后请妥善保管，如遗失，补办证件大会将收取 100 元/个的工本费。 - 展览期间展馆入口采用人脸比对系统，身份证是入场的唯一凭证，刷身份证入场。																

特别提醒：

GUZHEN LIGHTING FAIR

为了保障展览的安全，主、承办方可能会额外收集参展商参展人员的身份识别数据（可能包括身份证/护照（包括港澳通行证、台胞证）号码、该证件的扫描件以及您的照片）。该等额外的身份识别数据将会在您参加展览后的合理时间内保存在英富曼的数据库。如法律要求或政府机关合法要求，英富曼可能会为预防犯罪的目的分享您的个人信息（包括任何额外的身份识别数据）。如没有该等身份识别数据，英富曼将不能处理您的【参展商证件申请】。

6.6 标准展位用电

标准展位内配有 220V/5A 单向电插座，额定功率为 1KW。【18 方以下标摊配置一个插座（含 18 方），18 方以上标摊配置两个插座】。展商如需要更多电量，请向主场搭建商租赁电源。（详见表格 2）

6.7 其他重要信息

请参见——展位搭建与管理，获取详细信息和规定。

6.8 展品演示及操作规定

1. 展商对展品演示的安全操作负责，凡对观众可能造成伤害的演示必须有妥善的安全保护措施。
2. 展商必须保证其展品在演示时不会产生诸如毒气等有害身体健康的气体。
3. 所有运行演示的机器均应安装安全装置及运行标志，只有当机器被切断动力源，并确保无安全隐患时，这些安全装置才能拆除。
4. 运行的机器必须与参观者保持相对安全的距离，并应该使用安全防护装置。
5. 仅能在所租用区域的展位上演示机器、设备，并由合格的人员操作，运作时必须由上述人员监管。若展商没有采取充分的防火措施，不得使用发动机、引擎或动力驱动机器。
6. 进馆期间，展商可能会被要求向官方安全监察人员演示展品，如要求，请配合执行。

6.9 保险和责任

6.9.1 保险

展商应为他人 在其展位内所受到的财产及人员安全负责，因此展商应购买公众责任险，同时在展品和商品进撤馆运输和展出期间购买展品险。每个展商应购买的公众责任险保额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100 万元，同时展商须联系保险代理将其展品也涵盖在保险里。主、承办方对任何展品和个人物品的遗失或损坏不负有责任。主、承办方提醒各参展商，对于各自的员工、代表、展位搭建商以及分包商，参展商同样负有责任。建议参展商在展位搭建合同签约时明确施工方的安全施工责任，查看施工方是否有施工资质、是否购买公众责任险和施工人员险，以保护自身利益。否则，展商须对其搭建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人身及财产损失负责。

6.9.2 责任

1. 主、承办方对遗失、失窃、火灾引起的损失、对人身或物品造成的伤害概不负责。展馆 24 小时有保安值守，但对遗失不负责。
2. 由于展商参展或与其参展相关的原因而使主、承办方遭受索赔的，该展商应对主、承办方作出补偿。
3. 主、承办方对展商或其代理、雇员的人身以及其财产因展览而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遗失、破坏、损毁概不负责。
4. 主、承办方对因任何不可抗力如战争、内乱、罢工、经济封锁、武装暴力、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及其它使得主、承办方无法或不利于该展览会在原地如期举行的客观因素所造成的损失、破坏、延误或取消等概不负责。主、承办方有权将展会推迟。展商已支付给承办方的费用不予退回。
5. 如展商在确认参展后宣布退出，其在此之前支付给承办方的所有费用均不予退回。展商退出展览会必须书面通知承办方，以便于其对原有展位作出重新安排，展商无权据此提出退款或其它请求。

GUZHEN LIGHTING FAIR

6. 参展商名录之内容由参展商或其代理提供，承办方对展商名录内的错误或遗漏概不负责。
7. 主、承办方对展品出、入境货运过程（包括运输、搬运及报关）中所造成的遗失、损坏或延误概不负责。展商应投保充分的运输险。

6.10 环保方针

所有与会者都扮演着保护环境的角色。这里有一些方针来帮助您的参展更环保——减少用量、重复使用、再利用。

6.10.1 展前

1. 合理计划分发的资料量——印刷和运输的资料不要超过你所需要的。采用环保材料做的资料和礼品。
2. 合理计划展位设计、装潢，使用组装材料，以便在撤展时这些材料可以拆卸并重复使用。

6.10.2 展期

1. 不要用塑料包装袋发放资料并有选择地发放给真正有需要的观众。
2. 摒弃 PVC 材质的广告和标志，使用棉或纸质材料代替。
3. 如果自行搭建展位，限制展位高度并采用重复使用的结构和租赁家具。尽可能减少特别制作的物品（如订制柜台，展示台等）。
4. 不要使用挥发性的有毒的油漆和胶水。使用水性漆、油性漆、胶水。
5. 使用 LED 照明可以节约用电。
6. 使用可再生的地毯。
7. 将包装材料和纸箱的使用量控制到最低。
8. 使用可再生的餐具，或者玻璃、瓷器餐具，可以重复使用。
9. 使用垃圾桶装垃圾，减少垃圾袋的使用量。

6.10.3 展览结束后

1. 撤展时尽可能拆卸材料，而不是拆毁——垃圾填埋处理不是一个可行的方法。

GUZHEN LIGHTING FAIR

2. 重复使用包装材料打包运输物品。
3. 回运未使用的资料已备日后使用。

请牢记——减少用量、重复使用、再利用!!!

6.11 个人物品和展品安全

在整个展期，尽管主、承办方设有保安人员，但展商仍需对自己的展品及财物负责，任何遗失与损坏均应自己承担。

6.12 主场搭建商

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是本展览会的主场搭建商，负责标准展位搭建、用电申请与展具租赁。

详情请联系：

联系人：王小姐/谷先生

手机： 18925113636 /13826200416

电话： 020-89629830 /020-84208015

A、B、C 馆报图邮箱： jyzs@jingyingexpo.com

D、E、F、G 馆报图邮箱： 562659024@qq.com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大涌街 16 号二楼 201 室

6.13 其他信息

6.13.1 气候

展会期间，中山气温在 30℃左右，炎热干燥为主。

6.13.2 有关进口展品

展馆为海关进口物品监管场地，展品进馆后，展商应如实向海关申报，否则闭馆时无法带离展

馆。

6.13.3展会总则

1. 展览会的主、承办方依法对展览会的整个进程拥有控制权，其决定是最终的、不可改变的并对所有展商和承包商具有约束力。
2. 展商必须遵守合约背面所列的各项条款与规定。任何修改意见都必须以书面形式提交承办方由其签字确认。承办方将在有关的修改和补充条款的实施不致损害展商的应有权益，并且加重承办方负担的前提下，赋有全权对上述条款和规定进行诠释、制定至修改。
3. 主、承办方有权独立处理本手册未能述及之一切情况。
4. 展商同意在与承办方签署《参展合同》后，遵守本手册的所有规定、补充说明及附录。

6.13.4展位管理

1. 展位仅供展商展示其产品之用，展示产品只限于在《参展合同》中参展产品一栏所注明之产品范围，如展商展示的产品严重背离展会主题，并造成任何对展会的负面影响，承办方有权当场取消该展商的参展资格，所交展位费用概不退还。
2. 展品的展示与现场操作不得妨碍邻近展商的展示活动。对按规定属于有噪声、有害、有危险或不适合展览会正常进行的展示装置和现场操作，承办方有权将其撤离或作出调整，由此而引起的费用均由该展商承担。
3. 为保证展览会有一个和谐、环保的商务洽谈环境，展出期间各展位音量应控制在 60 分贝以下。如超出此标准，经提醒无效，承办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甚至对展位实行断电，其后果由展商自负。请各参展商务必配合，文明展出。

6.14 展馆参数

展厅编号	A	B	C	F	D	E
层数	一层	一层	一层	一层	一层	一层

GUZHEN LIGHTING FAIR

展厅尺寸（米） （宽×深度）	39×123	75×123	75×123	10×189	25×75	30×75
展厅面积（平方 米）	4797	9225	9225	1890	1875	2250
展馆高度（米）	14	14	14	3.5	10	11
展厅净高（米）	10	10	10	3.2	6	6
卫生间	有				移步到 A 馆	
空调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消防设备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固定式自动灭火系 统、消防栓系统、手提式灭火器				手提式灭火器	

7. 标准展位管理

7.1 标准展位的规定

1. 参展商如在标摊内搭建桁架、组装木件即被视为光地搭建（展柜原封不动地搬移、竖立不纳入光地行为），限高 3.5 米，需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向主场搭建商申报，填写表格 8，并附上展位改动图纸（展位图纸包括正、侧、剖面图、标明尺寸、材料，要有文字说明及用电负荷，并附电路图），同时需缴纳**押金人民币 5000 元和保险（累计保额不低于 8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100 万元）**，否则大会不发放证件以及暂停展位用电。
2. 现场申请标摊改光地的展位，除缴纳 5000 元押金和购买保险外，主场搭建商将额外收取**400 元/次**的服务费。缴纳的押金将在 30 个工作日内退回，请展商知悉。
3. 参展商不准在标准展位的结构上附加任何额外的展位设施或装饰物，不得擅自对标准展位的结构作任何改动。否则大会将处以 1000 元罚款。
4. 参展商需要在展位内拆除围板或改动任何标准设施的位置，必须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通知大会。若现场申请拆装围板的，费用另计，按 50 元/块/次收取。
5. 任何标准展位的独立装饰或展架高度皆不能超过 2.5 米，或超越指定的展位范围，包括展品、宣传及标志等。如发现，大会立即将其撤除，如参展商或其他人士因此而招致的损失、毁坏或开支，大会概不负责。
6. 标准展位展板上只能张贴 KT 板装饰（四角粘美纹纸打底可粘），**不可直接贴背胶**，否则大会将按 **200 元/板**进行罚款；同时不可在隔板或地板上钉上任何钉子或钻孔，否则大会将按 **100 元**每孔进行罚款。
7. 如需额外租赁展具，展商请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见参展商手册表格 1）向展会主场搭建商预订，以付款至主场搭建商账户为准。如逾期或在展会现场租借，主场搭建商将加收 20%附加费。
8. 展商发布名称需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确定并提交给我司，以便大会制作楣板和参展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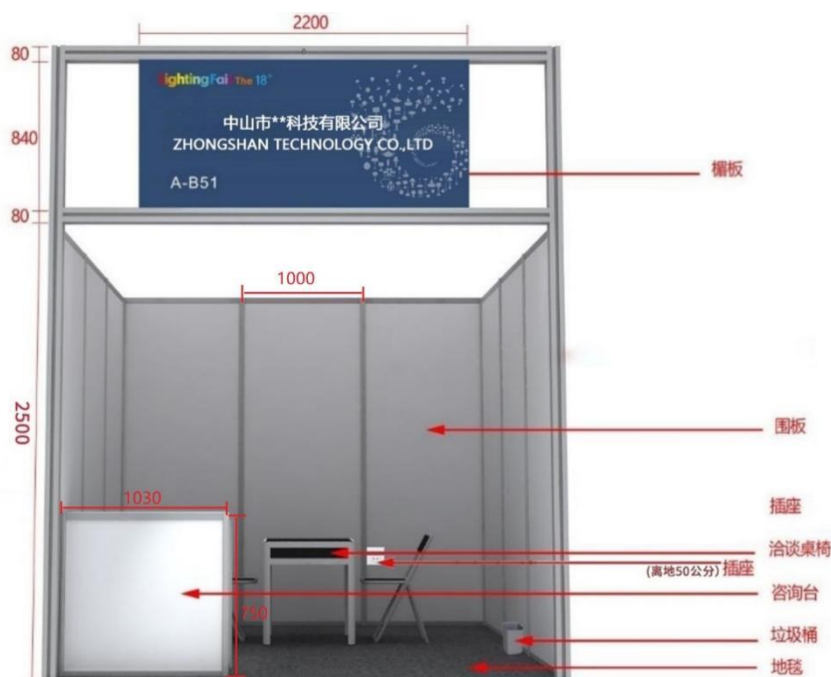
GUZHEN LIGHTING FAIR

名录。逾期更改者，大会将收取 **200 元/次/块** 的费用。同时参展商不得私自更换或更改展位楣板。如有发现，无须给予任何理由，承办方立即将其拆除，有关费用一概由参展商承担。承办方无须就参展商或任何其他人士因此而招致的损失、毁坏或开支负上任何责任。

9. 为保证展览会有一个整洁、和谐的环境，展出期间各展位音量应控制在 60 分贝以下；展商不准在展馆、洗手间等公共地方张贴广告。如有违反，大会将视情况处以 500-5000 元罚款。
10. 为保证展会的观众质量，请不要随意将入场证递给未办证的观众。如有违反，大会将没收参展商证件。
11. 所有标准展位由展馆和承办方进行设计和安装，标准展位只作出租用途。
12. 标准展位内任何独立装饰或展品展架、宣传品皆不能超越指定的展位范围。如有发现，大会立即将其撤除，为此导致的损失、毁坏或开支，大会概不负责。

7.2 标准展位类型：

• 馆内普通标准展位结构示意图（9 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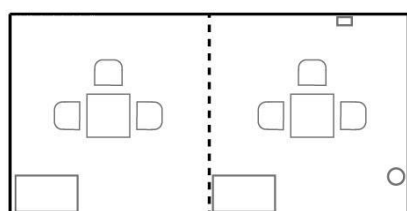


- 上图为 A、B、C、D、E 馆的标准展位，由大会统一搭建，基本配置包括：
- 1. 围板：2.5m 高，展位以围板分隔，面向通道的一侧均不安装；门头高 3.5 米。

GUZHEN LIGHTING FAIR

2. 楣板：材料为 KT 板，大会负责制作，如无特殊申请，楣板上使用的中英文企业名称将以《参展合同》所提供的为准；
3. 其他配置：洽谈桌椅一套（包括洽谈桌一张、椅三把）、废纸篓一个、地柜一个、地毯、插座一个（5A）。
4. 该标摊由方铝和围板搭建而成。

● 基本配置安装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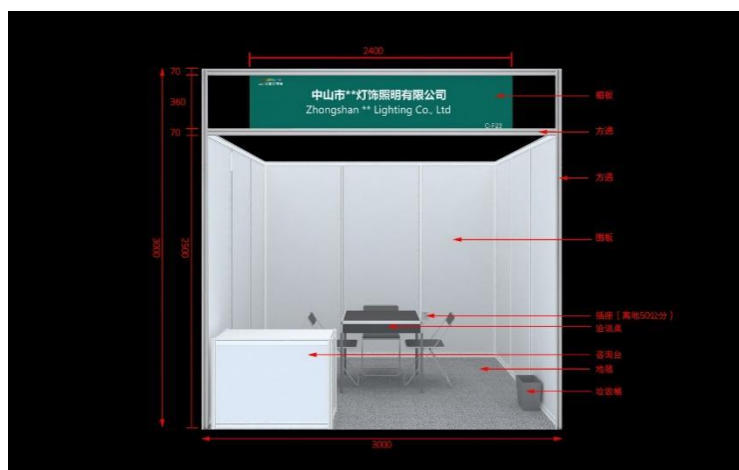


此图例表示两个展位（18平方米）之间的围板拆除，大会默认展位内部打通。

----- 表示围板拆除
—— 表示保留围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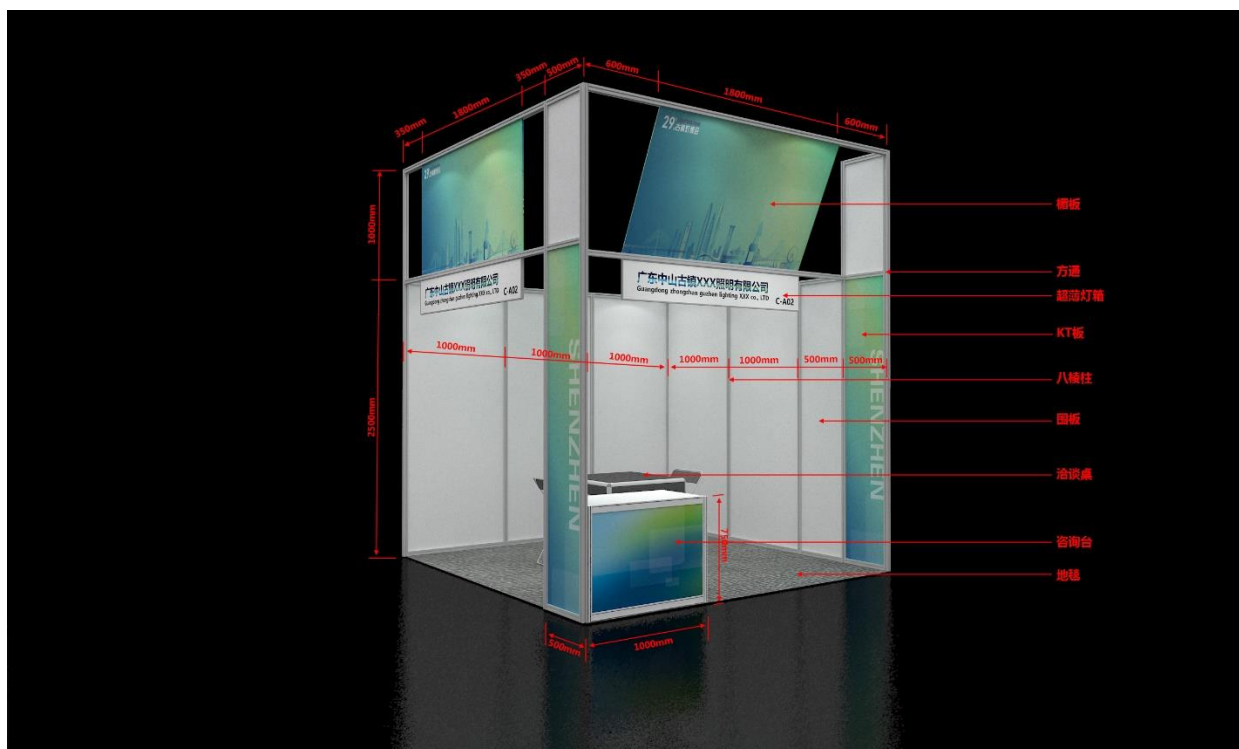
5. 标准展位只配置照明用电，不配动力电源[18 方以下配一个 5A 插座(含 18 方)，18 方以上配两个 5A 插座]；如需 380V 动力电源，请填写《表格 2》发至主场搭建商申请用电。

• 前厅普通标准展位结构示意图（9 方）：



- 上图为 F、G 馆的标准展位，由大会统一搭建，基本配置包括：
以上示意图为 F、G 馆标准展位效果图，门头高 3 米，门楣长 2.4 米。其他配置与馆内标准展位一致。

• 豪华标准展位结构示意图 (9 方):



● 上图为豪华标准展位，由大会统一搭建，基本配置包括：

1. 围板：2.5m 高，展位以围板分隔，面向通道的一侧均不安装；门头高 3.5 米。
2. 楣板和门头：楣板材料为超薄灯箱，中英文企业名称将以《参展合同》所提供的为准；门头 KT 板我司将按大会统一设计画面安装。
3. 地柜：按每参展商一个地柜的标准配置，规格为：100cm (L) × 50cm (W) × 75cm (H) ，不带锁，画面将按大会统一设计画面安装。
4. 其他配置：洽谈桌椅一套 (包括洽谈桌一张、椅三把套)、废纸篓一个、地毯、插座一个(5A)。
5. 该展位由方铝和围板搭建而成。

8. 展位搭建与管理

如果展商指定一家搭建商来搭建展位，或者展商自己搭建、布置展位，展商和搭建商必须充分理解以下的信息和规定。展商/搭建商必须遵守政府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承办方的搭建规定。

8.1 搭建商保险

搭建商必须购买**展会安全责任保险**（累计保额不低于 8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100 万元），报图时必须提供保险合同，否则禁止入场施工，详见 P44 表格 5。

8.2 展位高度限制

1. 标摊内搭建木质结构或铁架，搭建限高 3.5 米。
2. A、B、C、D、E 馆光地展位搭建限高 4.5 米，双层展位限高 6 米（限 54 方以上展位）。
3. F、G 馆展位搭建限高 3 米。
4. A、C 馆边缘内侧展位搭建限高 3.3 米（详细尺寸请咨询客户经理）。

8.3 展位设计图

所有展位设计必须获得我司批准，并且严格遵守国家标准和本手册相关规定。请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之前将展位展位平面图、立体效果图、电路平面图以及相关表格原件电子版发至展会主承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ABC 馆报图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DEFG 馆报图邮箱：562659024@qq.com，联系电话：020-89629830 /020-84208015。请详见表格 3 和光地参展商报图样板。

8.4 搭建商相关收费、证件、货运车停车证

8.4.1 搭建管理费和电费

光地搭建商必须 2023 年 9 月 22 日之前向展会主场搭建商申请展位用电和支付场地管理费，如您逾期或在展会现场交纳，主场搭建商将加收 30% 附加费。管理费按展位面积计算，每平方米 20 元；电费按展位用电量大小收取，详细收费标准详见表格 2。

8.4.2 施工押金

1. 搭建商须向主场搭建商交付施工押金 10000 元(50 m² 及以上面积的展位押金为 20000 元)，撤展时不得带走电箱插头，否则将从押金扣除 500 元。如搭建商造成展馆损坏、撤展时未清理完垃圾或违反其他相关规定，展馆将扣除施工押金，详见表格 7。
2. 布、撤展期间，搭建商有责任清除包装、废弃材料。施工产生的垃圾和废弃材料绝不能扔在过道上。撤馆时，搭建商必须带走展位里的材料，拆除展位必须保证安全，不允许直接推倒展位，不允许粉碎玻璃，不允许直接将水倒在地上等。如违反，押金将全部扣除。
3. 施工押金由搭建商交付，展商不应代为交付，以确保搭建商的施工行为符合行业规范。展览结束后，展位清理完毕未造成损坏、交还电箱插头并且没违反其他规定，押金将在 30 个工作日内退还给搭建商；否则将按有关规定扣除费用。

8.4.3 货运车停车证

车辆进入展馆卸货前，须在入口处领取《车辆出入管理须知》并签名确认；入场卸货限时 60 分钟，请在规定时间内离场；若超时，按每超 30 分钟收取 50 元管理费计算，如此类推，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8.5 撤馆

1. 10 月 26 日 14:00 之前，不允许任何展品全部或部分撤离。
2. 10 月 26 日 14:00 断电，请提前关闭所有电器设施和展品，以免发生损坏。

GUZHEN LIGHTING FAIR

3. 10 月 26 日 14:00 之前, 不允许拆展位, 不允许运输展位内的设施, 搭建商不得进入展馆, 运输车辆不得进入装卸区。
4. 展商/搭建商在撤馆时必须使场地保持原样。展商/搭建商在布置过程中造成场地损坏的由承办方按损坏程度向其收取整修赔偿费。
5. 展商/搭建商必须负责将不属于承办方提供的搭建材料与建筑垃圾运离展场, 并须在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2:00 之前将其所有物品撤离 (包括展馆、卸货区、广场、停车场、周边道路等)。否则, 承办方有权处理遗留的现场物品, 费用由该展商/搭建商自负。光地展台逾期未清理的, 大会将聘请第三方公司进行清理, 并在施工押金中按 20 元/方扣除相关费用。
6. 展商/搭建商撤展完毕后, 主场搭建商人员将签发《展位验收证明》, 展商/搭建商凭证明到主场搭建商服务台办理退押金手续。
7. 展商/搭建商在撤展时必须派人看管自己展位上的物品, 如有遗失, 由展商/搭建商自行承担, 大会不承担任何责任。

8.6 劳动防护用品

安全帽

施工人员必须配戴安全帽。根据展馆案例, 安全帽有效减少施工人员的伤亡率。对于登高作业或在有登高作业的区域, 安全帽的作用尤为重要。请确保你的安全帽配戴正确, 系住下颚处的皮带防止安全帽掉落。

防护鞋

进撤馆期间, 承办方要求展商/搭建商穿着正确的防护鞋以防止钉子、碎片对脚造成伤害。

使用其他工具和装备

施工人员需要配有其他劳动防护用品, 如防护手套、护目镜、安全带、耳塞等。根据各自岗位、工种配备。

8.7 紧急通道/消防通道

展品就位、展位布置以及空箱和多余搭建材料运离展馆期间, 走廊及主通道都不得用来堆

放展品、空箱、搭建材料和建筑垃圾，必须保证通道畅通。

8.8 展位搭建（请展商认真阅读，如违反，将按相关规定扣除押金）

1. 搭建展位的材料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中山市地方消防安全法规所定的阻燃物，且燃烧扩散率不低于 B1 级。严禁使用弹力布、尼龙布等易燃材料，木结构必须使用**阻燃板**，展位内电线必须套上保护管，光地展位必须配备至少一个灭火器。
2. **配合大会对材料阻燃性的检验，如发现违规，不得进场、停止施工，更换合规材料后方可布展，否则将扣除装修押金。**
3. 严禁任何妨碍火警警铃触点、消防栓、灭火器、安全门等消防、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
4. 根据消防规定，在展位外隔墙与展厅大墙之间需留有 0.5 米的消防通道，以便安全检查。
5. 不允许在吊顶喷淋装置或照明装置上附着或悬挂任何物品。不允许将聚光灯和其它发热装置对准或靠近消防喷淋装置。
6. 不得以全覆盖的天花密闭展位，须在顶上至少留 0.8m*0.8m 的消防通风出口。
7. 地毯铺设必须使用环保地毯及布制双面胶，地毯必须达到难燃级（B1 级），严禁使用含碳酸钙的劣质地毯、双面海绵胶及其它难以清除的材料。
8. 不得在展览中心内使用明火和易燃气体，不得使用有刺激性气味的胶水，不得现场喷漆。
9. 承办方/展馆有权拆除和移开任何未经批准或违反上述规定的搭建物或结构物，风险和费用由展商/搭建商承担。
10. 在开始施工前，应在展馆地板上铺设夹板或建筑用纸来保护地面。搭建商承担所有由于展位搭建和拆除而造成的地面损坏产生的修复费用。
11. 不得在标准展位或展厅建筑物的任何部分上使用钉子、胶、图钉或类似材料或钻洞，否则，该展商/搭建商应对此产生的一切损失承担责任（500 元/孔）。展位必须独立支撑，不得擅自倚靠、借力使用临近的展位或展馆的任何结构、设施和设备。
12. 不允许将可直接粘贴的图案或宣传品粘贴于标准展位或展馆建筑物的任何部位，有关因清

除此类物品并修复任何损害所产生的费用应由该展商/搭建商承担。

13. 所有入场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施工。
14. 不得携带台式电锯、焊机、金属切割机入场施工。

8.9 展位背板

1. 木结构背板必须使用**阻燃板**。除贴近展馆外墙的展位背板以外，搭建商必须装修所有暴露的背板，保持其整洁美观。承办方有权要求搭建商整改背板装修，费用由该搭建商承担。
2. 当展位背板面向毗邻展位时，该背板不得用作张贴广告、商标、指示标志等。

8.10 空箱堆放

展览现场将设专门的、免费的空箱堆放处，承办方只负责提供空箱堆放的场所，并不对空箱的遗失负责。如果空箱有重要用途，承办方建议展商自行保管或联系主场运输商收费保管。展商不能将空箱堆放在指定区域以外的地方，否则将被视作无主垃圾清理掉。

8.11 登高作业

1. 凡登高作业（2M 及以上作业）人员须采取必要安全措施以防人员摔落或高空物品坠落伤人。
2. 传递工具或物件时严禁用抛掷的方式传递，应采用手递方式或装袋或绳子吊等方式。
3. 凡不符合高处作业人员，一律禁止高处作业。严禁酒后作业。
4. 高于 2 米作业时，不允许使用梯子，必须采用脚手架或登高工作平台。确保搭建稳固的脚手架/工作平台，可使用外撑支架巩固，脚手架/工作平台的高度和外撑支架的纵横比应保持在 3.5: 1 以内。同时，脚手架/工作平台应安装防止人员摔落的护栏以及防止物品工具坠落的底部围栏。工作人员必须系上安全带/绳索，安全带/绳索要扣住脚手架/工作平台的悬挂点。工作中，脚手架/工作平台不允许移动，移动式脚手架/工作平台必须锁住轮子。
5. 必须防止人员进入高空作业区域下方或在高空作业区域下方施工。

8.12 电气安装

8.12.1 电箱申请

光地展位搭建商必须在截止日期前向主场搭建商申请展位用电，详见表格 2。

8.12.2 电箱接驳

1. 电气线路、电气设备的安装人员应持有效电工安全操作证。
2. 展位的搭建过程中，应使用合格的器材。材料使用双层护套铜芯线、电缆线，导线截面必须 $\geq 1.5\text{mm}$ 。电气材料必须配备充足的安全载流量。严禁使用无护套单线、双绞线、铝芯线。配线应采用：线电压采用三相五线方式（L1、L2、L3、N、PE）；相电压采用单相三线方式（L、N、PE）。
3. 所有的金属构架、金属外壳必须可靠接地；导线敷设必须固定，不得随意敷设在道路、地坪及通道上，应穿管或采用其它方式敷设固定，电气线路穿越走道时必须有过桥板进行保护；导线支路连接时不得采用绝缘胶布直接包扎，必须采用绝缘瓷、塑接头连接，再做好绝缘保护措施。
4. 电箱应放在展位内，严禁放在过道、消防通道、展位的明显部位。
5. 室外展场所使用的电器照明设备都应采用防雨型，须落实防潮、防雨、防风等安全措施。人易接触到的电气设备、电线、电缆等需有特殊隔离装置。

8.12.3 通电

展馆于 10 月 22 日 8:30 向展位供电。展商/搭建商应该在此时间段内进行自我检查，并确保符合《低压电器安全操作规程》。

8.12.4 展览闭馆期间全场断电（10 月 22-26 日）

为确保展览全场的安全，杜绝消防安全隐患，展商和搭建商应确保在当天展览结束后，切断所有设施的电源供应（标准展位用电由主场搭建商切断）。如果有未切断电源的展位，展馆将关闭电源总闸，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展商和搭建商承担。

如需要 24 小时不间断供电设施的展位，展商或搭建商应向主场搭建商申请。

8.12.5 撤展断电（10 月 26 日）

10 月 26 日 14:00 断电。请提前关闭所有电器设施和展品，以免发生损坏。

8.13 油漆

在展览中心内不允许进行大面积的油漆作业；在布展期间可以对展品或搭建进行小面积“修补”性的油漆作业，且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这些措施包括：

1. 油漆工作于通风处进行；
2. 使用无毒油漆，非喷雾式油漆；
3. 展览中心范围内所有地面覆盖衬以干纸或塑料膜；
4. 油漆工作不在展览中心垂直结构处（墙）进行；
5. 不得随意丢弃油漆，应将多余的油漆放置在大会指定处。
6. 搭建商应对由于油漆工作而导致对展览中心的任何损害负责，并承担损坏及污染部分的修复费用。

8.14 展位清洁

展厅内公共区域如通道的环境卫生由承办方负责。展位内的清洁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

8.15 禁止吸烟

展馆内所有地方，包括洗手间、餐饮区等，一律禁止吸烟。

8.16 地面承重

展厅内地面承重能力为：A、B、C、D、F 馆为 1 吨/平方米，E、G 馆为 200 公斤/平方米。展品操作时如有垂直振动部件，上述的地面承重至少应减去 50%。展品运输、安置、演示操作等应考虑上述地面负重能力。

8.17 垃圾清理服务

撤展期间，为减轻展馆周边的交通压力，节省展商、搭建商的运输成本，可委托主场搭建商拆除展位、清理废弃物，联系：方波，13570229613，费用：20 元/平方米，以各展位面积为准。如未能在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2：00 前清理的，大会将聘请第三方公司进行清理，并在施工押金中按 20 元/方扣除相关费用

8.18 展馆顶部吊点

展馆内不得擅自悬挂任何物品。

8.19 推荐物流承运商

邮政速递 联系人：李经理，手机/微信：18028302518

GUZHEN LIGHTING FAIR

8.20 推荐搭建商

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中山市美盈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小姐/王小姐 电话：13660187377/ 18925113636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大涌街 16 号 二楼 201 室	联系人：冼生 联系电话：13726071367（微信同号） 邮箱：1402039265@qq.com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青溪路清溪花园 10 幢 1 卡
广州市展弘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意典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小姐 手机：13798105588 电话：020-29071588 邮箱：1343056646@qq.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棠下涌东路 400 号中科 商业大厦 203 室	联系人：黄小姐 手机：18924199553 QQ：973893408 网址：www.edd100.com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东圃广场天银阁 1204
广州首匠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州天唯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先生 手机：13168893451/13539966039 固话：020-82332486 QQ：996700226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吉山新街 4 号 466	联系人：韩雪 QQ：2355623951 电话：18664718191（微信同号）020- 89232421 邮箱：2355623951@qq.com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海诚东街 10 号琶洲会展 创意园 A 栋 502-505 室
中山市朗嘉展览有限公司	广州西马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雷先生/刘先生 手机：13680282918/ 13824729728 电话：0760-88815511	联系人：李小姐/ 陈先生 电话：18028806978 /13922158799 QQ：2442721299 /361314530

GUZHEN LIGHTING FAIR

邮箱：roncazs@163.com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灰炉大街 1 号朗嘉展览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桥兴大道 168 号三楼全层（市桥地铁 A 出口；公交站：丹山桥）
广州沃川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州升立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生 手机：18589299006 电话：02083636910 邮箱：1836500650@qq.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东圃陂东路 20 号 301-9 室	联系人：陈晓宇 手机：15813386354 电话：15813386354 邮箱：1226712937@qq.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棠东官育路 10 号科悦商务中心 C 座 411
广州凯信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市久意装饰有限公司
联系人：程文斯 手机：18620593003 邮箱：528802948@qq.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保利中宇广场 A 座 3 楼 301-1	联系人：李先生 QQ：1530116700 电话：13527190593/15813199318 地址：中山市古镇镇冈南村晋南路西一巷 10 号首层之 2

免责声明：以上搭建公司仅供展商参考所用，不构成使用建议。展商有权自由选择搭建公司，大会一律对上述搭建商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请展商务必选择有资质的正规搭建公司，并要求搭建公司购买展会安全责任保险，否则，大会将拒绝该搭建公司进场施工。

9. 服务项目及相关表格

各项表格提交时间

截止日期	事项
2023 年 9 月 22 日	表格 2：展位用电申请表（必填）
	表格 3：光地展位装修申报表（必填）
	表格 4：施工人员证件申请表（必填）
	表格 5：搭建商保险须知（必读）
2023 年 9 月 30 日	表格 1：展具租赁申请表
	表格 7：标准展位改光地申报表
	表格 8：主场管理发票、退押金申请表（必填）
	表格 9：印刷品及现场广告征订表
	表格 10：会议活动申请表
	表格 11：服务人员申请表

敬请注意：表格若需留底，请复印。所有表格请在截止日期前填妥返还。

大会主场搭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谷先生

手机：18925113636 /13826200416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大涌街 16 号二楼 201 室

A、B、C 馆报图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

D、E、F、G 馆报图邮箱：562659024@qq.com

GUZHEN LIGHTING FAIR

9.1 展具租赁申请表

表格 1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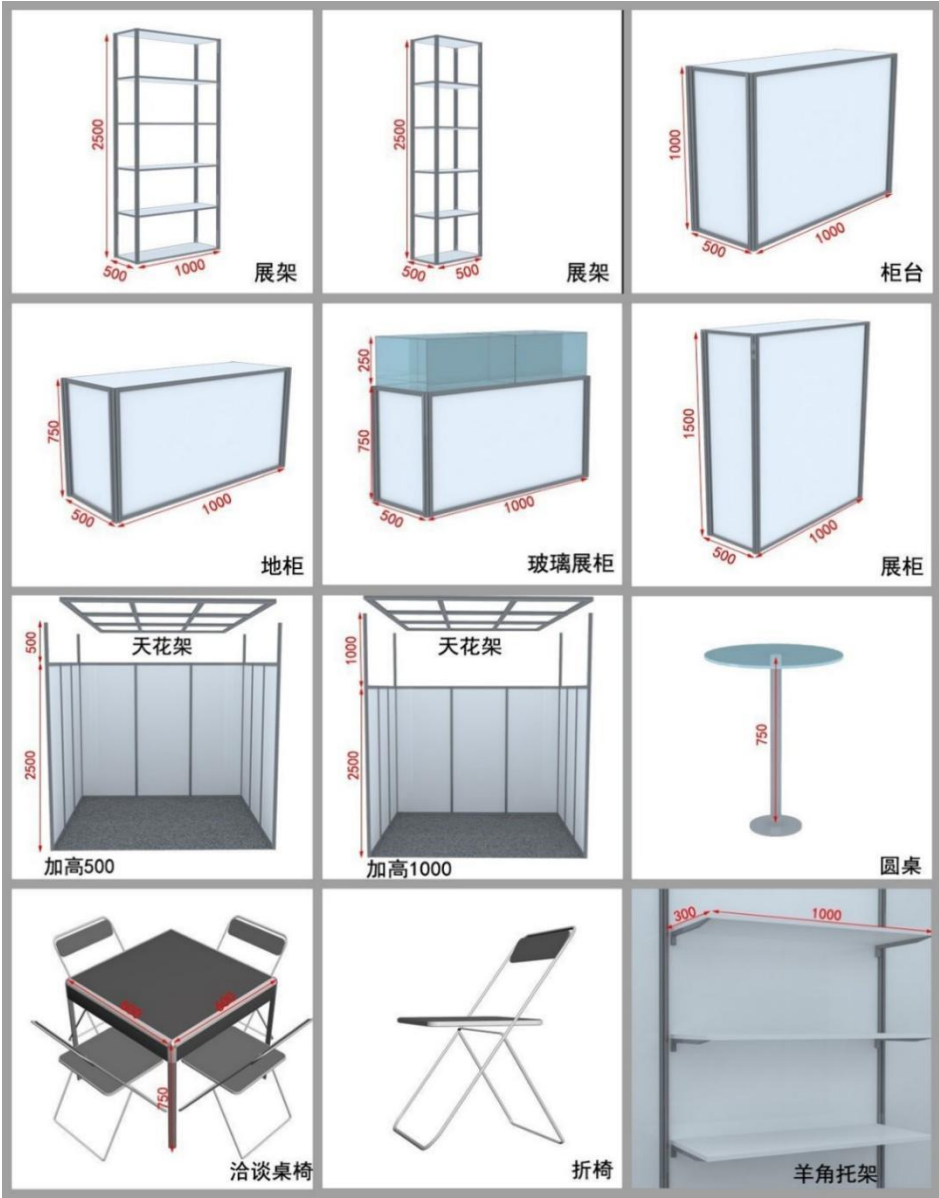
参展商如需额外申请展具，请填妥以下表格并电邮至展会主场搭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逾期或现场申请的，将加收原价 20%的附加费。联系人：王小姐，电话：020-84208015，手机：18925113636，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

编号	项 目	规 格(cm) (长:L 宽:W 高:H)	收费标准 (元)		所需数量	总 额
			提前申请	逾期或现场申请		
1	展架	100L×50W×250H	275	330		
		50L×50W×250H	200	240		
2	展柜	100L×50W×150H	255	310		
3	柜台	100L×50W×100H	165	200		
4	地柜	100L×50W×75H	110	135		
5	地台	100L×50W×30H	90	110		
6	洽谈桌	60L×60W×75H	100	120		
7	折椅		30	36		
8	层板 (羊角托架)	100L×30W	45	55		
9	围板	100L×250W	50	50		
10	展架加高(不含围板)	100W×50H	110	只接受提前申请		
		100W×100H	135			
11	围板加高	100W×50H	35	只接受提前申请		
		100W×100H	55			
12	楣板加高	300W×50H	110	只接受提前申请		
		300W×100H	135			
13	圆桌	70L×75H	120	145		
14	天花铝架	1 m²	70	只接受提前申请		
15	铁网架	100L×100W(5×5 间隔)	40	48		
16	插座	220V/10A	90	110		
17	射灯	100W 长臂	90	110		
		100W 短臂	90	110		
18	绿色植物	0.5 米	50	70		
		1 米	80	100		
19	3 米铝条	300L	120	150		
20	地毯 (阻燃)	100W x 100L, 350g	20	25		
备注：						
1、以上价格为整个展期内的租赁价格。						

GUZHEN LIGHTING FAIR

- 2、标准展位的内在空间不设板间隔，如需间隔，请额外租赁展板安装。
- 3、标准展位搭建完毕后，现场申请拆装围板的，费用另计，按 50 元/块/次收取。
- 4、展商现场如需租赁展具请到 B 馆报到处办理手续，为保障展位的安全，切勿私自加装。

展具示意图：



请将此表填妥邮件至展会主场搭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以便沟通有关细节：

展位号：_____ 公司：_____

预订人：_____ 电话：_____

9.2 展位用电申请表

表格 2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22 日

光地展位的参展商请填写此表。务必将此表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前盖章发电子文件给主场搭建商，逾期或在展会现场交纳，主场搭建商将**加收 30%附加费**。

项目/用电规格		收费标准（元）		数量	金额（元\展期）
		提前申请	逾期或现场申请		
6A / 380V	<3KW	630	815		
10A/380V	<5KW	860	1115		
16A/380V	<8KW	1100	1430		
20A/380V	<10KW	1270	1650		
25A/380V	<13KW	1550	2015		
32A/380V	<16KW	1840	2390		
60A/380V	<30KW	4000	5200		
100A/380V	<50kw	6900	8970		
空地展位施工管理费		20 元/平方米	26 元/平方米		
安全责任保险		500 元			
施工押金		10000 元（50 m²以下）			
		20000 元(50 m²及以上面积)			
展位清 运 费（如需大会清 运 请填写）		20 元/平方米			
合计金额	人民币 万 仟 佰 拾元整				¥
汇款资料	收款单位：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以上款项须以公对公帐户汇入，否则将无法提供发票。
	帐 号：44001590041052500095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泓景花园支行				

- 以上项目租赁形式按一个展期计算,每天按 8 小时标准计算。
- 所有申请须连同款项交齐方有效(2023 年 9 月 22 日后一律不接受汇款)，超过限期申请将加收 30%附加费。
 - 注意:机械用电与展位照明用电必须分开申请并安装.否则不予送电.搭建商须自备带漏 电保护的开关电箱与展馆提供的电源接驳.严禁直接与展馆提供电箱接驳.
 - 管理费、电费和保险申请只能开具普通发票；展位清拆费只能开具收据，敬请注意！

参展商名称: (盖公章)_____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电话: _____电子邮箱: _____

9.3 光地展位装修申报表

表格 3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22 日

光地展位的参展商请填写此表。务必将此表于 9 月 22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递给主场搭建方。

展位号			报图批复邮箱(必填)		
	单位名称	联系人	手机	传真	
参展单位					
施工单位					
展位搭建尺寸	长	宽	高	展位面积	平方米
搭建层数	层				
参展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搭建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展览会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并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确保展览期间（含筹、撤展）的展位结构安全和施工安全。对本展位因施工安全问题所引发的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并与施工单位共同负有 100%的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后果，展会主、承办方不负任何责任。 本单位承诺：接受大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消除隐患，确保安全。 负责人签名： 参展商（盖章）： 时 间：				
施工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在进行展位搭建施工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搭建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展览会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并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确保展览期间（含筹、撤展）的展位结构安全和施工安全。对所承建的展位因施工安全问题所引发的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并与参展单位共同负有 100%的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后果，展会主、承办方不负任何责任。 本单位承诺：接受大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消除隐患，确保安全。 负责人签名： 搭建商（盖章）： 时 间：				

搭建商注意事项：

在 2023 年 9 月 22 日前，向主场搭建商申请展位用电和支付场地管理费（每平方米 20 元），否则展位将没有电提供。申请表格请见表格 2 。

1. 报图时需缴纳施工押金人民币 10000 元/展位（50 m²及以上展位押金为 20000 元）。
2. 搭建商必须在 2023 年 9 月 22 日前将搭建商营业执照（盖章）、展位平面图、立体效果图、电路平面图以及相关表格(以上图纸表格需盖公章)电子版发邮件至展会主承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A、B、C 馆报图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 D、E、F、G 馆报图邮箱：562659024@qq.com）。展位图纸包括正、侧、剖面图、标明尺寸、材料，要有文字说明及用电负荷，并附电路图。
3. 展会主承建商有权拒绝不符合相关要求的设计图，或要求参展商作出修改。
4. 若搭建商违反搭建守则，如员工不戴头盔、吸烟、高空作业或撤展后清拆不干净，我司将按相关扣款制度扣罚押金，敬请展商务必遵守大会相关规定，详见《表格 7》。

9.4 光地展位施工人员证件申请表

表格 4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22 日

搭建商名称：_____（盖公章）

展位号：_____ 面积：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种	身份证号码

注明：

1. 施工证数量按照 N+3 的原则发放（N 表示展位个数，9 方/个。例如 18 方展位，即 N=2，证件数：2+3=5 个）
2. 施工单位需把本表认真填好，根据展位面积对应的证件数量填报施工人员数量，所填资料必须完整真实。填好后附上施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电工需另付电工证复印件）发给主场搭建商，否则不给予办证。
3. 施工单位需在截止日期前把此申请表发给主场搭建商，逾期办理将按 50 元/证收取额外服务费。
4. 大会根据展位面积的实际数对应证件数量发放证件，如施工单位所报人数大于实际发放证件数量，所超人员将不获予证件。

9.5 保险规定

表格 5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22 日

为转移参展商、搭建商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每个光地展位必须购买符合本规定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后，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押金等入场手续。否则，大会将不发放证件，并拒绝其进入展馆施工。

- 1、每个光地展位必须将搭建商、参展商、观众列为被保险人。
- 2、每个光地展位保险必须购买累计保额不低于 8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100 万元的展览会责任保险。
- 3、展览责任险保额及保费如下：

每展台累计赔偿限额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不能累计共用)			每次事故每人 医疗赔偿限额	免赔额	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 限额	展台 特装面积	保费 (元)
	租用建筑 物损坏	雇员伤亡	第三者伤亡					
800 万	200 万	300 万	400 万	不设定限额，医疗赔偿范围在 医保范围内	无	100 万	100 平及以下	500
							101-300 平米	550
							301-500 平米	600

- 4、保险合同必须在 2023 年 9 月 22 日前递交给主场搭建商审核，不得在现场领取证件时提交。对不按规定提交保险合同的搭建商，大会将不发放证件，并拒绝其进入展馆施工。
- 5、展会保险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请放心购买。
- 6、为防止出现伪造保单，大会推荐参展商/搭建商选择以下大会推荐保险供应商购买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 辉 电话：13533760100（微信同号）

参展商或搭建商事先联系与咨询：

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大涌街 16 号二楼 201 室。

联系人：邹凌 电话：13622266615

9.6 展位押金扣款制度

表格 6

搭建商请确保遵守大会各项规定。如有任何违反展览会规定的行为，押金将会根据以下的扣款制度进行扣款，恕不作另行通知，敬请展商注意。

序号	施工押金处罚规则	扣款百分比/金额
1	设计图、结构图与实际施工效果不符（超高、超面积等）。	100%押金
2	在展览场馆内使用大型电锯、焊接、金属切割、喷漆。	1000 元/每次
3	在地面或墙身钻孔。	500 元/每孔
4	在围板上钻镙丝、涂漆、贴背胶或钉钉子。	200 元/每块围板
5	施工人员没戴头盔。	100 元/每次
6	现场吸烟或穿拖鞋进场。	100 元/每次
7	施工人员没佩戴施工证。	50 元/每次
8	将施工废料、涂料倒入洗手间内。	500 元/每次
9	使用梯子进行高空作业时没人扶稳梯子。	500 元/每次
10	高出相邻展位的背板裸露没用布封好或油漆涂饰。	1000 元/每面背板
11	在公共通道/紧急通道上放置大量物品，严重阻塞通行。	500 元/每次
12	采用木板、弹力布等易燃材料进行搭建。	50%押金
13	电线没有套保护管。	1000 元/每次
14	运输车辆滞留展场超 60 分钟。	限时 60 分钟，超时按每超 30 分钟收取 50 元管理费
15	损毁展馆或主场搭建商所提供之设施（如门、墙壁、地面、电箱、消防设施等）。	按展馆及主场搭建商交付实际费用
16	利用不安全的方式拆除展位（如：展位未拆卸前暴力将之推倒、将玻璃粉碎、将水原地倒掉等）。	2000 元/展位
17	撤馆时，搭建商未清拆展台及清理场地。	1000 元/展位
18	临时聘请无资质的社会人士清拆展位。	1000 元/展位
19	在展馆通道、洗手间等公共区域张贴广告或放置宣传架。	500 元/张
20	不向大会申报用电，私自接入展馆电箱偷电。	2000 元/每次

1. 罚款单由大会保安开具，违规施工人员若不签字确认，大会将强制按《扣款制度》从施工押金中扣除罚款，违规情况以现场拍摄图片为准。
2. 参展商须为所委任的搭建商承担部分法律责任。因此，参展商应聘用一间有资质、有实力、信誉优良的搭建商。如需协助，请参考本手册推荐的搭建商。
3. 车辆进入展馆卸货前，须在入口处领取《车辆出入管理须知》并签名确认；入场卸货限时 60 分钟，请在规定时间内离场；若超时，按每超 30 分钟收取 50 元管理费计算，如此类推，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4. 如有任何争议，承办方保留最终决定权。

9.7 标准展位改光地申报表

表格 7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标准展位改光地的参展商请填写此表。务必将此表于 9 月 30 日前盖章并发电子版给主场搭建方。（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

展位号:		报图批复邮箱(必填):		
	单位名称	联系人	手机	传真
参展单位:				
施工单位:				
展位搭建尺寸:	长 宽 高	展位面积:	平方米	
改动展位原因:				
展位押金：5000 元		保险：500 元		
参展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搭建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展览会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并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确保展览期间（含筹、撤展）的展位结构安全和施工安全。对本展位因施工安全问题所引发的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并与施工单位共同负有 100% 的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后果，展会主、承办方不负任何责任。 本单位承诺：接受大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消除隐患，确保安全。 负责人签名：_____ 搭建商（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施工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在进行展位搭建施工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搭建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展览会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并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确保展览期间（含筹、撤展）的展位结构安全和施工安全。对所承建的展位因施工安全问题所引发的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并与参展单位共同负有 100% 的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后果，展会主、承办方不负任何责任。 本单位承诺：接受大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消除隐患，确保安全。 负责人签名：_____ 搭建商（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搭建商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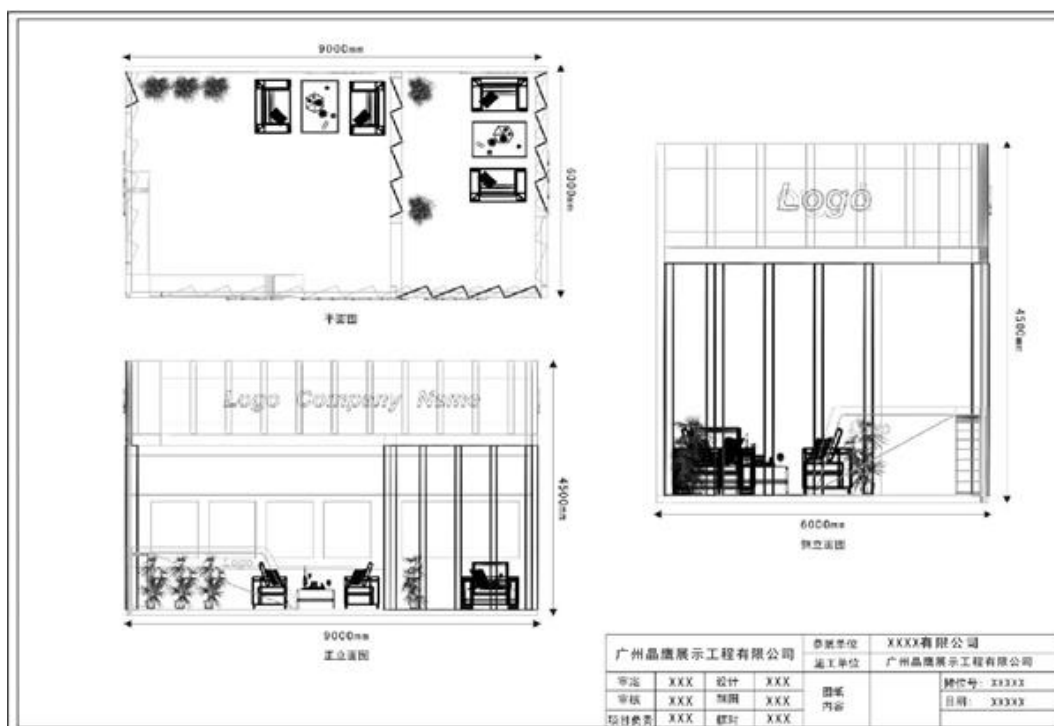
1. 请展商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向主场搭建商递交此表和展位改动效果图（展位图纸包括正、侧、剖面图、标明尺寸、材料，要有文字说明及用电负荷，并附电路图）。否则承办方不发放证件，以及展位将没有电提供。（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
2. 请展商提前或入场时在现场报到处缴纳施工押金人民币 10000 元/展位以及保险费 500 元/展位。如没有违反大会规定，将在展会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退回押金。
3. 展会主承建商有权拒绝不符合相关要求的设计图，或要求参展商作出修改。
4. 若搭建商违反搭建守则，如员工不戴头盔、吸烟、高空作业或撤展后清拆不干净，我司将按相关扣款制度扣罚押金，敬请展商务必遵守大会相关规定，详见表格 7。
5. 若展位用电超过标摊正常配置用电，需额外申请电箱，详见表格 2。
6. 现场申请标摊改光地的展位，限高 3.5 米；除缴纳 10000 元押金和 500 元保险费外，主场搭建商将额外收取 200 元/次/标准展位的服务费，敬请展商知照。

光地参展商报图样板

立体效果图（供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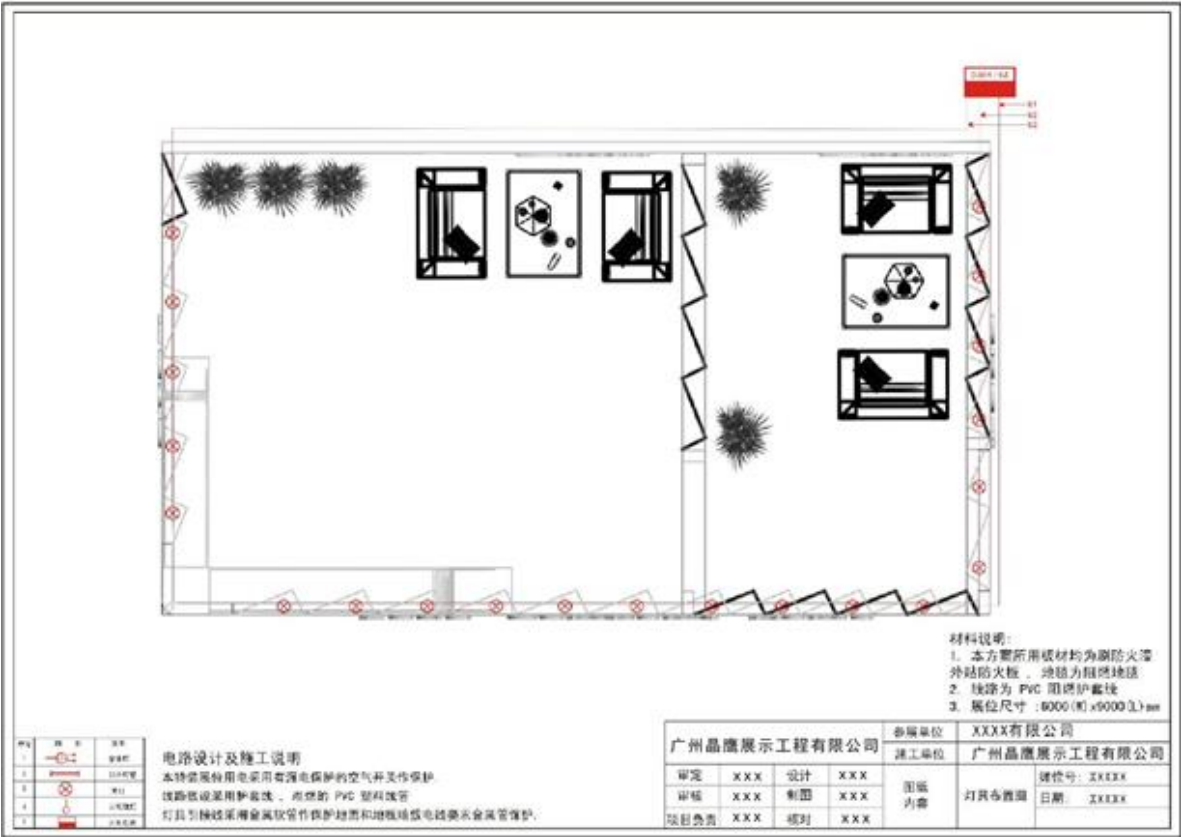


平、立面平面图（供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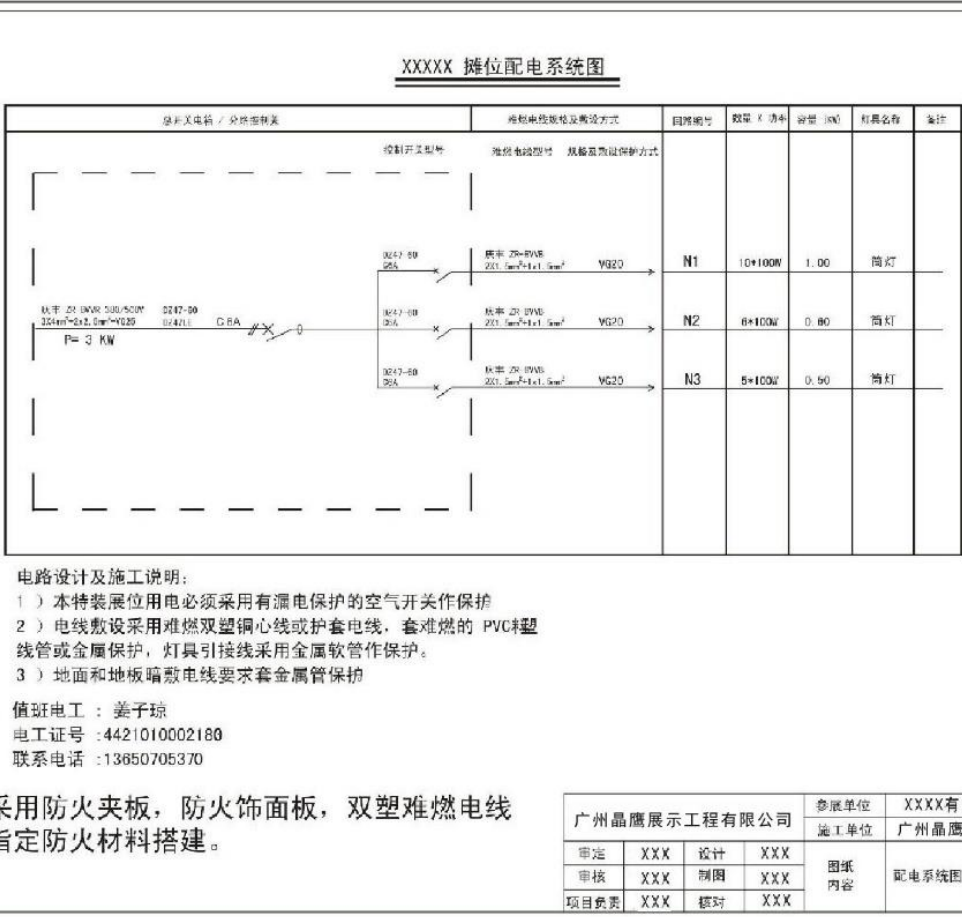


GUZHEN LIGHTING FAIR

电器平面图（供参考）



配电系统图（供参考）



9.8 发票、退押金申请表

表格 8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电费、服务费、展具租赁、展位改装) 发票申请表

开票名称 (与付款公司名称一致)			
申请发票类型	增值税普通发票		
展位号		开票金额	
纳税人识别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接收发票邮箱			

灯博会退装修押金申请表

付款公司名			
押金金额		付款日期	
退押金银行及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说明：
- 1. 发票由主场搭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开具，需提供准确、完整的开票信息，发票一经开出，如无特殊情况，概不退换。
 - 2. 请认真填写此表，并以文件名、邮件主题为“展位号+汇款单位简称+发票及押金信息表”，发送至主场搭建商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
 - 3. 此申请表须在付款完毕后作为报图文件的附件一起发送，否则会影响开发票、退押金进度。
 - 4. 《退押金申请表》须在展会结束后 30 日内提交给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办理退押金手续，逾期提交表格的，将收取发票金额的 20%作为服务费。敬请留意。
 - 5. 请在以下方框附上付款凭证的截图，否则将不予受理。

付款凭证粘贴处

主场承建商：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谷先生 电话：(86) 020-84208015 传真：(86) 020-34393767
邮箱：jyzs@jingyingexpo.com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大涌街 16 号二楼 201 室

9.9 印刷品及现场广告征订表

表格 9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号↵	类型↵	售价↵
1↵	馆内吊旗↵	40,000↵
2↵	馆内吊旗↵	30,000↵
3↵	外墙广告↵	40,000↵
4↵	主通道桁架（主入口）↵	40,000↵
5↵	主通道桁架↵	35,000↵
6↵	非主通道桁架↵	20,000↵
7↵	D/E 临时展馆三角顶↵	60,000↵
8↵	展馆主出口停车位↵	20,000↵
9↵	展馆灯箱广告↓ (A 馆往 B 馆中间通道门头墙壁)↵	50,000↵
10↵	展馆灯箱广告↓ (A 馆出口墙壁)↵	40,000↵
11↵	展馆灯箱广告↓ (A 馆入口玻璃墙)↵	45,000↵
12↵	展馆灯箱广告↓ (A 馆出口飞飞区对面玻璃墙)↵	45,000↵
13↵	展馆灯箱广告↓ (馆内墙壁)↵	35,000↵
14↵	A 馆入口电子屏轮播广告-10 秒↵	10,000↵
15↵	A 馆入口电子屏轮播广告-30 秒↵	28,000↵
16↵	轻轨接送车单面车身（3 辆）↵	30,000↵
17↵	分会场接送车单面车身（12 辆）↵	60,000↵
18↵	机场接送车单面车身（9 辆）↵	90,000↵
19↵	自动售卖机广告（8 台）↵	20,000↵
20↵	饮水机架+纸杯广告（7 台）↵	30,000↵
21↵	软包纸巾广告（5000 包）↵	20,000↵
22↵	纸质会刊广告-封二/三↵	10,000↵
23↵	纸质会刊广告内页↵	5,000↵

1. 请提供 JPG 文件进行预审后再提供源文我方制作。
2. 现场广告只接收文件 Illustrator CC 2014 、CORELDRAW X4 版本文件 (CMYK 模式)，线上文广告只接受 JPG 文件,请自行转换格式。
3. 若文件若内嵌有图片，需是有授权图片,精度为 300 DPI。
4. 所有现场广告需要提供彩色打样稿。
5. 广告中的展示的企业名称必须跟公商营业执照一致或已注册商标。
6. 文件中的字体需为免费商用字体，使用其它已授权字体需提供授权证明。

请将此表填妥传真或邮件至我司，以便我们进行通知有关细节：
联系人： 苏小姐 Tel：0760 -22353188 Email: Skye.Su@glexpo.com.cn

展位号：_____ 公司：_____ 预订人：_____

预定广告编号：_____ 电话：_____ E-mail：_____

9.10 会议活动申请表

表格 10

欢迎展览会期间举行新品发布会，企业宣讲会，行业论坛。请填写下面表格并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发送给承办方。

申请公司名称：	申请人：
联系电话：	邮箱：
日程： ☐ 上午场（09:00 -12:00） ☐ 下午场（14:00 -17:00）	
日期： ☐ 10 月 22 日 ☐ 10 月 23 日 ☐ 10 月 24 日 ☐ 10 月 25 日 ☐ 10 月 26 日(仅限上午)	
活动发布主题：	活动发布内容及嘉宾：
需求设备（将另行报价）：	

收费标准：

会议中心 1 楼：50000 元/场，人民币伍万元整（可容纳 200 人）。每场时间为 3 小时，每天分上下午两场，具体场次安排由承办方作最终安排。

提供设备：200 张椅子、空调、音响、LED 屏幕、2 个麦克风、8 张签到台、200 支饮用水。



备注：

1. 活动内容：新品发布会，企业宣讲会，行业论坛等。
2. 为增加活动气氛，建议活动现场派发小礼品或其他各类推广活动。
3. 参展商活动方案需于 9 月 30 日前交于筹委会审核，大会保留要求修改或拒绝接纳方案和内容权利。内容发表及言论与大会无关。
4. 如需要额外增加设施，请申请和支付相关费用，请妥善使用设施，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5. 发布会受场数限制，名额有限，先报先得
6. 在承办方接受申请后，如申请单位要求取消会议活动，预付的费用将不予退还。

填妥表格后，请复印一份存档，将此表格 E-MAIL 至承办方，联系方式如下：

中山古镇灯都博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小姐 Tel: 076 -22353188 Email: Skye.Su@informa.com

9.11 服务人员申请表

表格 11

截止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为配合展商的参展，承办方提供以下人员的服务，所需费用由展商自理：

类别	日价(元/天/人)	人数	起始日	终止日	总计(元)
英语口语译	500				

其它要求，请注明工作性质：

请注意：

1. 请要求翻译的公司将现场需翻译的有关行业或公司产品的专用名词提交一份资料给承办方，以便翻译提前准备。
2. 以上报价为服务人员仅在展览会开展期间提供服务。
3. 在展览期间以外，如需服务人员加班服务请直接与服务人员自行结算费用。
4. 以上费用每人每天工作时间为：9:00-17:30，期间含 30 分钟午餐时间。工作时间不满 4 小时的，最少收费以每日收费之 8 成计。超 4 小时、不满 8 小时按一天计算。
5. 需在开展前申请，不接受现场申请。

填妥表格后，请复印一份存档，将此表格 E-MAIL 至承办方，联系方式如下：

展位号：_____ 公 司：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中山古镇灯都博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先生 Tel: 0760 -22353188
Email: Peter Su@glexpo.com.cn

9.12 车辆出入管理须知

编号_____

为确保第 29 届古镇灯博会场内道路畅通，规范卸货区域秩序，敬请认真阅读管理须知：

1. 车辆如需进入展览中心内的卸货区，须在入口保安处领取《车辆出入管理须知》，认真阅读后签名确认；
 2. 入场卸货限时 60 分钟。若超时，按每超 30 分钟收取 50 元管理费计算，如此类推，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3. 出场时若遗失本须知，按超时 60 分钟缴交 100 元计算。
- 如有任何争议，承办方保留最终决定权。

以下由大会工作人员填写：

车牌号：_____

进入时间：_____

离开时间：_____

日期：2023 年__月__日

以下由司机填写：

编号_____

本人已认真阅读和接受《车辆出入管理须知》中的规定。若有违反，自愿接受大会的处理。

签名：_____

联系手机：_____

车牌号：_____

日期：2023 年__月__日

9.13 展位网络

联通 5G 无线上网方案报价



The advertisement features a dark blue background with a grid pattern. At the top left is the China Unicom logo with the tagline '创新·与智慧同行'. At the top right is '5Gⁿ 让未来生长'. The main headline reads '联通5G CPE来了! 它来了!' in large, glowing blue characters. Below this, promotional text states '2388元畅享一年, 3088元畅享两年' and '赠送CPE, 仅限前100台'. Two white cylindrical CPE devices are shown, one larger and one smaller, both with the '联通 5Gⁿ' logo. A 5G SIM card is also visible. To the right of the devices, it says '5G TIMES'. Below the devices, text reads '按带宽计费, 5G高速网络' and 'WIFI热点最高接入64个, 无线接入, 即插即用'. At the bottom is a table with product details and a disclaimer.

产品类型	销售价格/元	服务期限
产品一(下行100M, 上行50M)	3088	2年
产品二(下行100M, 上行100M)	2388	1年

注释：个人实名；卡与CPE捆绑使用，不可拆分；赠送价值999元5G CPE，卡费另收，1元/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古镇分公司

联系人：梁志辉 电话：18689397749（微信同手机号）

免责声明：以上公司仅供展商参考所用，展商有权自由选择网络公司，大会对上述网络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请展商务必选择有资质的正规网络公司，否则，大会将拒绝该公司进场施工。

9.14 展馆主分会场位置图及交通指南



镇内免费巴士（10月22-26日）

时间	车次	线路
8:30-17:45	15-20 分钟/次	线路 1：主会场→古镇轻轨站/利和灯博中心→主会场
		线路 2：主会场→光立方→时代广场→华艺广场→主会场
		线路 3：主会场→星光联盟&灯饰大厦→瑞丰灯配城→主会场
		线路 4：主会场→长安灯配城→曹三灯配城（东门）→主会场
		线路 5：主会场→海都广场→庆丰广场→主会场
		线路 6：主会场→小榄轻轨站→主会场

GUZHEN LIGHTING FAIR

		镇内停车场专线：主会场→灯王广场→主会场
--	--	----------------------

广州白云机场免费巴士（10 月 21-25 日）

始发站	发车时间	终点站	日期
白云机场	10:00 10:30 11:00 11:30	古镇利和广场、华艺广场	10 月 21 日
	12:00 13:00 14:00 15:00	古镇会展中心	10 月 22-25 日
古镇会展中心	12:30 15:00	白云机场	

珠海机场免费巴士（10 月 22-25 日）

始发站	发车时间	终点站
珠海机场	10:30 11:30 12:30 14:00 15:00	古镇会展中心
古镇会展中心	12:30 15:00	珠海机场

中山港免费巴士（10 月 22-25 日）

始发站	发车时间	终点站
中山港	11:30 14:30	古镇会展中心
古镇会展中心	13:00	中山港

- 获取最新的穿梭巴士服务，请关注古镇灯博会官方微信。

9.15 餐饮指南

1.曹三灯配城(距会展中心 1km)

上菜呷饭、林森农庄、御鸽轩、一品鱼羊、翠竹楼

地址：古镇同兴路 18 号。

2.利和广场(距会展中心 1km)

金汇酒楼、肯德基、必胜客、臻享烤蛙、大师兄（西北菜）

地址：古镇同兴路 98 号利和购物中心（轻轨站旁）。

3.灯都华廷商圈(距会展中心 2km)

家宴湘菜馆、王鸽、彭厨

地址：中山市古镇镇体育路。

4.古镇国贸大酒店（距会展中心 2.5km）

大家乐、麦当劳、肯德基、味干拉面

地址：中山市古镇镇东兴中路 12 号。

5.中环广场商圈(距会展中心 2.5km)

常胜鹅、兰州拉面（清真）、凤王府火锅、顺兴煲仔饭、韩国烤肉、重庆火锅

地址：古镇镇六坊花园首层（即国贸酒店对面）。

6.星光联盟(距会展中心 2.7km)

国宴饭店、星巴克

地址：古镇镇东兴中路 12 号。

7.华丰汇购物中心

非烤勿扰、蛙来哒、泰国料理、太二酸菜鱼、北方家宴、鼎牛潮汕火锅

8.海都广场(距会展中心 9.5km)

海都名厨、肯德基、尚都自助餐厅、动哒餐室

地址：中山市古镇中兴大道北 1 号。

备注：未列详尽，难免疏漏，仅作参考。

10. 布、撤展车辆进场路线



11. 对参展企业或展品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的投诉、 处理条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古镇灯饰博览会（以下简称灯博会）期间知识产权保护，保护参展企业和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交易秩序，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仅适用于在灯博会期间发生在展馆内涉嫌侵犯知识产权（以下简称涉嫌侵权）的投诉及处理。

第二章 投诉管理

第三条 大会在 A 馆入口侧面的功能区设立知识产权维权中心（以下简称维权中心），负责受理当期展会在展馆内发生的涉嫌侵权行为的投诉。

第四条 大会邀请政府有关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派员以专家身份进驻维权中心，依据有关规定对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的投诉进行调查处理。

第五条 各展团、展商应当在展前和展中加强对展品、展品包装、宣传品及任何展示部位的自查自纠，以防止涉嫌侵权行为的发生；展团应当积极配合维权中心，对涉嫌侵权且拒绝配合维权中心查处的参展企业进行教育和处理。

第六条 灯博会参展企业对其展品、展品包装、宣传品及展位任何展示部位拥有知识产权或有授权的，应当带上相应的证明文件前来参展，以备必要时接受大会的检查。

第三章 投诉流程

第七条 持有参加当届灯博会有效证件的与会人员，在展馆内发现展位上陈列摆放的展品、

GUZHEN LIGHTING FAIR

展品包装、宣传品及任何展示部位涉嫌侵权，可到相应的维权中心工作点进行现场投诉。对不通过维权中心而擅自与涉嫌侵权方进行交涉而影响展馆秩序的，按扰乱大会展场秩序处理。

第八条 投诉人投诉，应首先向维权中心提交相关材料和证据线索，经维权中心工作人员审验有效后，投诉人填写《提请投诉书》。维权中心不受理电话、电子邮件等其他形式的投诉。

第九条 灯博会期间在馆内从事知识产权涉嫌侵权投诉代理工作的机构，应当申请办理专用的中介代理证，接受维权中心的指导。未办理中介代理证的机构，维权中心不受理其投诉。

第十条 对于产品内部结构、产品制造方法涉嫌侵权的投诉，立案时，维权中心可以要求投诉人除提交规定的投诉资料外，还要提交证明涉嫌侵权的进一步证据。投诉人提交不出的，维权中心可以不予受理。

第十一条 对涉及大型机械设备、精密仪器内部结构、产品制造方法等现场难以即时判定的专利投诉，建议提交法院解决。

第十二条 维权中心一般不受理同一投诉人就同一知识产权向同一被投诉人提出的重复投诉。对往届维权中心处理过的知识产权投诉而本届再次发现的同一侵权个案，投诉人还应出示在往届灯博会闭幕后通过相关法律途径跟踪处理获得的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理决定、民事裁判或者仲裁裁决文书。

第十三条 维权中心对个案查处过程中，被投诉人应指定专人协助维权中心工作人员对被投诉物品进行查验。维权中心调查审议后，初步认定为涉嫌侵权的，被投诉人应当立即出示证据以证明其拥有被投诉内容的合法权属，做出不侵权的举证。

第十四条 被投诉人不能当场对涉嫌侵权的物品做出“不侵权”有效举证的，被投诉人应当配合维权中心处理，停止展示。

第十五条 被投诉人对维权中心的处理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一个工作日内到维权中心提出抗辩并提供相关证据。抗辩成立的，维权中心立即允许其继续展出被投诉物品；如被投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抗辩或者抗辩不成立的，维权中心仍按涉嫌侵权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十六条 维权中心可以通过拍照、录音录像等方式到涉嫌侵权的参展展位现场取证，也可以配合行政、司法部门进行现场取证，或者配合公证部门进行公证，参展企业应当予以配合。维权中心对拍照、录音录像所取得的资料负有保密责任，非经法定程序不得对外提供。

第四章 处理程序

第十七条 发生在展位上的涉嫌侵权行为，由在灯博会正式备案分配使用该展位的参展企业承担责任并接受大会的处理。

第十八条 维权中心按本办法规定程序对知识产权投诉进行处理，对不能做出“不侵权”有效举证或抗辩不成立的被投诉人，被认定为“涉嫌侵权”企业，维权中心工作人员对相关展品可作出“自撤”或“暂扣”的处理决定。

自撤是指维权中心要求参展企业立即自行撤下摆放在展位内的涉嫌侵权展品，并承诺不再展出的处理方式；对于涉嫌侵权的物品，维权中心可以采取遮盖或者贴封条的方式处理，同时作出“自撤”的处理决定。

暂扣是指维权中心工作人员将参展企业摆放在展位内的涉嫌侵权展品扣回维权中心并登记在册的处理方式。对暂扣的涉嫌侵权展品，被投诉人可在本届灯博会最后一天下午到维权中心领回；逾期不领回的，维权中心可作销毁处理。

第十九条 被投诉人应当积极配合维权中心工作人员对涉嫌侵权投诉案件的调查和处理。被投诉人、参展企业以及案件相关人员有下列情形的，维权中心可会同大会保卫办收缴当事人的参展证件，取消其参展资格，并可视情节轻重对该企业采取大会通报、扣减其下一届灯博会展位或者直接取消下一届参展资格的处理方式。

- (一) 无视大会纪律，对维权中心的查处工作拒绝合作、态度恶劣且劝说无效的；
- (二) 公然以暴力、威胁或其他方法妨碍维权中心工作人员调查处理案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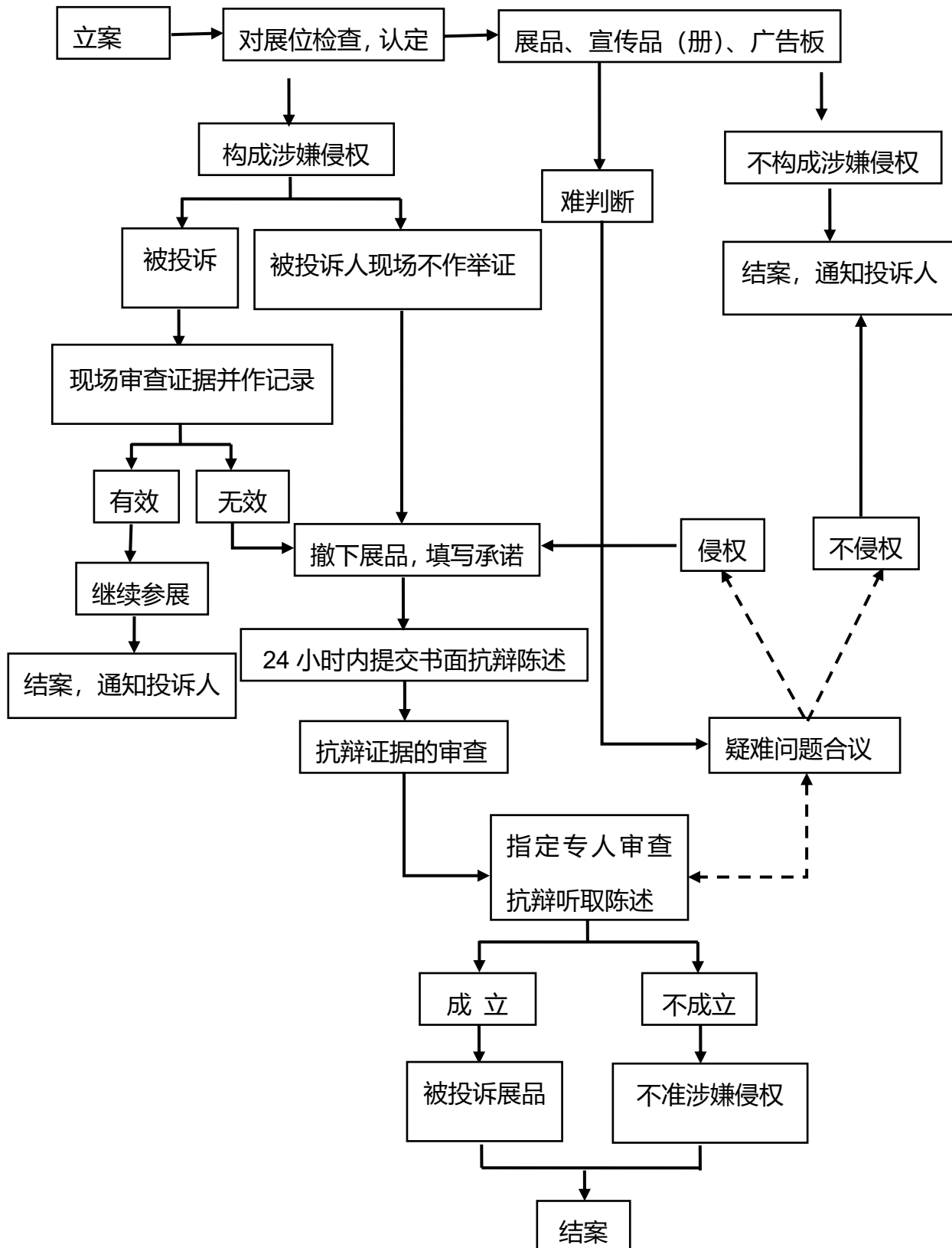
第二十条 对参展企业不遵守规定，对自撤的涉嫌侵权展品在没有抗辩成功的情况下在当届灯博会再次展出的，维权中心工作人员可没收涉嫌侵权展品，并在展会结束后直接作销毁处理。

第二十一条 对在同一届灯博会的大面积投诉，在征得投诉人同意的前提下，可移交组团单位进行快速处理。对能积极配合案件处理，主动撤下涉嫌侵权展品的被投诉企业，可不在大会投诉系统中进行涉嫌侵权的记录；对拒不配合商会处理或在撤下涉嫌侵权展品后又再次展示且情节恶劣的被投诉企业，维权中心将按程序处理并在大会投诉系统中进行涉嫌侵权记录。

展会知识产权投诉书

知识产权投诉	专利 ☐ 产权 ☐ 商标 ☐		
涉案证号			
投诉人		投诉人联系方式	
投诉人地址			
委托代理人		代理人联系方式	
被投诉人			
被投诉人法定代 表人		被投诉人联系方式	
被投诉人地址			
请求事项			
事实与理由			
请求人签名		请求日期	

投诉、处理流程



12. 紧急措施

12.1 应急电话

请拨打展馆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760-22353188，如遇紧急情况，请首先拨打应急电话。展馆工作人员会立即联络消防、医疗和公安部门，并且协助救护车辆迅速进入展馆到达事发地点。

常用电话：医疗急救：120 公安局：110 火警：119

当应急电话忙线或无人接听时，再拨打以上常用电话。

12.2 安全出口

安全出口的标志为绿色。

12.3 医疗救助

在 A 馆出口处，承办方专门设置了医疗中心，向参展商/搭建商/观众等提供常见疾病和轻微外伤的治疗服务。

如果发生严重意外伤害，请采取以下措施：

1. 立即拨打应急电话，并告知确切位置和事故的详细情况。
2. 采取可行措施救治并安抚受伤者，直到专业救援队伍到达。

12.4 火灾

展馆配备有火警警报和消防喷淋设施，同时，展馆内每个门处设有便携灭火器。

如果你察觉到火情或浓烟

1. 在可能的情况下，启动最近的火警警报。
2. 立即拨打应急电话，并告知确切位置和火情。
3. 从最近的安全出口离开展馆。
4. 关上身后的门阻断氧气进入，不要锁门。

如果你听到火警警报，请保持冷静、警觉，立即准备离开展览中心。

12.5 撤离

1. 当听到火警撤离通知或指示时间，从最近的安全出口离开展览中心。
2. 按照展馆广播或者消防/公安/工作人员的指示行动。
3. 一旦离开了展览中心，不要马上返回展馆，直到展览中心管理人员或者消防/公安部门宣布安全后再进入展览中心。